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如下风险或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在有限公司期间，未建立董事会、监事会，亦未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实际经营决策由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总经理钱月仁决定，存在内部控制上的不完善。公司在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等议事规则。虽然公司正积极向公众企业转变，但是由于内部机构基础相较薄弱，在公司未来治理上仍然存在一定的风险。

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和技術，其中部分经验和技術由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掌握。虽然公司已与上述人员签订竞业禁止协议、保密协议等约束性文件，但一旦上述人员发生离职的情况，仍有可能导致技术泄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实际持有公司25,435,800股股份，合计持有股份比例为68.745%。虽然目前股份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且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主要是由钱月仁、车焕淼、张文革、沈裕、谢菊红、姚丽茜共六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经营管理层实际执行，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四、关联担保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为公司的银行融资行为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钱月仁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占目前公司贷款余额的74%以上。虽然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但公司在银行融资渠道、外部增信措施等方面仍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

五、公司报告期内未为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带来的补缴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社会保险的人数与员工人数存在差异，2013年末未缴纳社保人数为5人，2014年末未缴纳社保人数为7人，2015年7月底未缴纳社保人数为16人。未缴纳原因为：①部分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公司无需为其购买社会保险；②部分员工正与或未与原单位办理社保转移手续，导致公司无法为其办理社保缴费手续；③部分员工还处在试用期，公司只为其缴纳工伤保险，待试用期满后为其缴纳社会保险。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还存在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现象，2013年、2014年公司并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2015年3月起，公司开始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但尚未全员覆盖，2015年7月底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为36人。

根据2015年缴纳数据统计，公司为员工缴纳公积金平均基数为1,470元，缴纳比例为12%。以2015年7月底员工情况进行测算，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36人，根据公司目前用工成本水平（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平均为1,470元，缴纳比例为12%，平均缴纳176.4元/人/月），如为未缴纳公积金的36人全部缴纳，经测算，将增加公司税后成本6,350.4元/月，占2014年度净利润2,072,290.45元的0.31%。

尽管相关主管部门出具证明“公司已按国家及地方政府的规定为员工缴纳了各项社会保险，不存在拖欠、少缴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有关社会保险方面法律、法规的行为，不存在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行政处罚”、“公司无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行政处罚记录”，且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已就关于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保保险



费和住房公积金的有关事项出具承诺“若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在本次挂牌前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导致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缴相关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或处以罚款的，本人将连带地承担该等费用及罚款，并保证今后不就此向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追偿”，且公司已出具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整改计划，但仍不排除因公司报告期内未为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带来的补缴等风险。

六、行业产品结构调整与技术更新风险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对技术的要求较高，技术创新和技术升级会直接影响到产品的生命周期。近年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自动化、智能化的趋势日益明显，设备的升级逐渐偏向于智能化、信息化、小型化、绿色化。我国的输配电及控制行业内的大多数企业竞争实力相比国外大型企业偏弱，设备产品主要集中在低技术领域，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高技术水平产品的市场需求。目前，公司在原有产品的基础上，除了引进非标类智能自动化生产装配和检测设备外，还积极研发新产品。例如，公司研发的在线智能消防巡检系统，已通过了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认证，可以投入生产。尽管公司积极采取措施，调整产品结构，但仍有可能面临行业技术更新和产品结构调整带来的风险。

七、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能获批的风险

公司于2013年8月1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3000111，有效期三年），公司企业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三年内执行15%的优惠税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将于2016年8月12日到期。到期后，公司需要重新申请国家高新企业证书，但存在不能获批的风险。如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审核，将不能享有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借予关联方谢小红资金 25 万元，该事实实质上构成公司关联方



对公司的资金占用。经整改，以上资金占用情况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清理完毕，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的资金余额为零。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先生亦出具书面承诺：不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另，股份公司章程约定“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并制定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但仍不排除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遵守规章制度占用公司资金的风险。

九、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且回款周期过长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额较大，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比重相对较高。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30,055,297.61 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39.18%；同时，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且公司销售主要集中在每年 5 月后，期末应收账款的规模也在加大。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下游主要客户质地亦较好，但公司应收账款总额占比相对较高，且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一般在 7-9 个月左右，占用了公司大量流动资金，将对公司资金流动性产生不利影响。

十、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量大幅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淡忙季特点和承接项目规模的改变导致 2015 年 1-7 月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量较 2014 年度出现大幅下滑，为保持充沛的现金流量，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引入了较多的外部权益性投资者，保持了正常的货币资金余额，虽然公司业务在其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量较 2014 年度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况下仍保持较为平稳的发展，可用资金余额未出现大幅下滑，但仍不排除公司在未来可能面临较大的经营性资金压力而影响公司生产运营。



十一、新厂房产能利用不足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新厂房的土地购置及厂房建设，并于报告期末完成了厂房搬迁，新厂房建筑面积为19,354平方米，较原厂房面积增加约4倍。公司基于对未来业务承接的信心进行了厂区的搬迁和扩建，但仍存在后续生产销售合同不能顺利签订，厂房产能利用不足，生产的规模效应未能体现导致后续生产成本增加的风险。

十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竞争者众多，行业历史悠久，行业内部尚未出现拥有绝对垄断优势的企业，但行业竞争态势正在加剧，公司虽然在局部区域市场存在一定优势，但在面对全国范围内的市场拓展中不具有明显优势地位，为规避上述风险，公司业务自2015年起逐步拓展至工业自动化控制领域，但报告期内该领域未产生较多的营业收入，公司仍然面临市场充分竞争的风险。

十三、经营地域过于集中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当地市场，经过十几年的发展积累，已经在浙江区域内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主要客户均集中于浙江省内。虽然公司已意识到市场区域和空间较为狭窄的问题，报告期内亦积极尝试拓展全国范围内业务，并积极引入技术专家，研发、生产自动化生产线等智控类产品，以增加公司产品的竞争力，但仍不排除未来未能成功开拓区域外市场，经营地域过集中导致对未来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3
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的风险.....	3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3
四、关联担保的风险.....	4
五、公司报告期内未为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带来的补缴风险.....	4
六、行业产品结构调整与技术更新风险.....	5
七、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能获批的风险.....	5
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	5
九、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且回款周期过长的风险.....	6
十、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量大幅下滑的风险.....	6
十一、新厂房产能利用不足的风险.....	7
十二、市场竞争风险.....	7
释义	16
第一节基本情况	18
一、公司基本情况.....	18
二、股票挂牌情况.....	19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9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9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21
（一）股权结构图.....	21
（二）股东基本情况及相互之间的关联关系.....	21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5
（四）股东私募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人身份及备案情况.....	27
（五）历史沿革.....	28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6
四、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37
(一) 公司子公司.....	37
(二) 公司分公司.....	39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40
(一) 公司董事.....	40
(二) 公司监事.....	41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2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3
七、本次挂牌相关机构的基本情况.....	44
(一) 主办券商.....	44
(二) 律师事务所.....	44
(三) 会计师事务所.....	45
(四) 资产评估机构.....	45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45
第二节公司业务.....	46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46
(一) 主营业务.....	46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46
(三) 公司取得的荣誉.....	48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51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51
(二) 公司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图.....	52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2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52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54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55
(四)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57



(五) 员工情况.....	59
(六) 研发费用情况.....	61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62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63
(二)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63
(三)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65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66
五、公司商业模式.....	72
(一) 采购模式.....	72
(二) 生产模式.....	73
(三) 销售模式.....	73
(四) 研发模式.....	73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74
(一) 行业概况.....	74
(二) 行业市场情况.....	78
(三) 行业风险特征.....	81
(四) 公司竞争地位.....	82
第三节公司治理.....	86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6
(一) 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6
(二) 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7
(三) 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7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88
(一) 股东权利保护机制.....	88
(二) 投资者关系管理.....	89
(三) 纠纷解决机制.....	89
(四)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89



(五)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90
(六)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0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1
四、公司的独立性.....	91
(一) 业务独立.....	91
(二) 资产独立.....	92
(三) 人员独立.....	92
(四) 财务独立.....	92
(五) 机构独立.....	93
五、同业竞争情况.....	93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93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94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95
(一)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95
(二) 为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	96
七、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9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9
(一) 基本情况.....	99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99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99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00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100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101
(七) 最近两年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101
(八)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102



九、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与原因.....	102
(一) 董事变动情况与原因.....	102
(二) 监事变动情况与原因.....	102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与原因.....	103
第四节公司财务.....	104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意见.....	104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04
(一) 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04
(二) 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4
(三)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105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121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44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5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45
(二)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149
(三) 非经常性损益.....	150
(四) 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52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53
(一) 货币资金.....	153
(二) 应收票据.....	154
(三) 应收账款.....	154
(四) 预付账款.....	158
(五) 其他应收款.....	159
(六) 存货.....	161
(七) 固定资产.....	163
(八) 无形资产.....	165
(九) 在建工程.....	166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67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重大债务情况.....	168
(一) 短期借款.....	169
(二) 应付账款.....	170
(三) 预收款项.....	172
(四) 应交税费.....	173
(五) 其他应付款.....	174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76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76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78
(一)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	178
(二) 关联方交易.....	180
(三)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及定价机制.....	182
(四) 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分析.....	183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83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4
(一) 或有事项.....	184
(二) 承诺事项.....	184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84
(四) 其他重要事项.....	185
十一、历次评估情况.....	185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86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86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86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87
十三、控股子公司情况.....	187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8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187
十四、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88
(一) 财务状况分析.....	188
(二) 盈利能力分析.....	189
(三) 偿债能力分析.....	190
(四) 营运能力分析.....	191
(五) 现金流量分析.....	191
十五、公司风险因素.....	192
(一) 公司治理的风险.....	192
(二)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的风险.....	193
(三)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193
(四) 关联担保的风险.....	193
(五) 公司报告期内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带来的补缴风险.....	193
(六) 行业产品结构调整与技术更新风险.....	194
(七) 高新技术企业资质不能获批的风险.....	195
(八) 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	195
(九) 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且回款周期过长的风险.....	196
(十) 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量大幅下滑的风险.....	196
(十一) 新厂房产能利用不足的风险.....	196
(十二) 市场竞争风险.....	196
第五节有关声明.....	198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8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9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00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1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2



第六节附件	20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3
三、法律意见书	203
四、公司章程	20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3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03



释义

一般类释义	
本次挂牌	指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金盾科技、股份公司、公司	指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本次挂牌的主体
金盾电器	指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系金盾科技的前身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金盾科技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
罗格朗投资	指杭州罗格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五星电力	指浙江五星电力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利沃投资	指杭州利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杰法朗机电	指杭州杰法朗机电有限公司，系报告期内挂牌主体的控股子公司
鸿远化工、鸿远测控	指杭州鸿远化工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鸿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实际控制的公司
设备分公司	指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力控制设备分公司，系报告期内挂牌主体的分公司
麦格律师、挂牌律师、麦格律师事务所	指浙江麦格律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指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财政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证监会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期间
关联关系	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元、万元	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技术类释义	
DCS	DistributedControlSystem 分散控制系统
PLC	ProgrammableLogicController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HMI	HumanMachineInterface 人机界面
DSP	DigitalSignalProcessing 数字信号处理
GGD	封闭固定式开关柜
GCS	封闭抽出式开关柜
无功补偿	指在电子供电系统中提高电网的功率因数的作用，降低供电变压器及输送线路的损耗，提高供电效率，改善供电环境。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月仁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6年6月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8月28日
注册资本:	3,700万元
注册地址:	临安市青山湖街道研口村
邮编:	311305
电话:	0571-87938298
传真:	0571-87938298
互联网网址:	http://www.hzjindun.cn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姚丽茜
经营范围:	生产: 高低压开关柜、箱式变电站、交直流电源、仪器仪表成套装置、母线、电缆桥架。服务: 人机界面、自动化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设计、安装及相关软件开发, 高低压开关柜、箱式变电站、交直流电源、仪器仪表成套装置、母线、电缆桥架的设计; 批发、零售: 高低压开关柜, 箱式变电站设备, 交直流电源设备, 仪器仪表成套装置, 母线, 电缆桥架; 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 制造业”下的“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下的“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下的“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下的“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下的“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下的“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下的“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 公司所属行业为“12 工业”下的“1210 资本品”下的“121013 电气设备”下的“12101310 电气部件与设备”。
主营业务:	研发、生产、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
组织机构代码:	25393792-6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金盾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3,700 万股
挂牌日期:	【】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



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2.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根据金盾电器 2015 年 3 月 31 日股东会决议，罗格朗投资自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处受让公司股份 468 万元，杜翔自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处受让公司股份 150 万元。根据金盾电器 2015 年 4 月 13 日股东会决议，五星电力自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处受让股份 174.42 万元。以上股权转让事项均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根据《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因此罗格朗投资、杜翔、五星电力的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参照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执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公司股东罗格朗投资、杜翔、五星电力承诺：在本次挂牌前持有的金盾科技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金盾科技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前述股票限售安排符合《公司法》、《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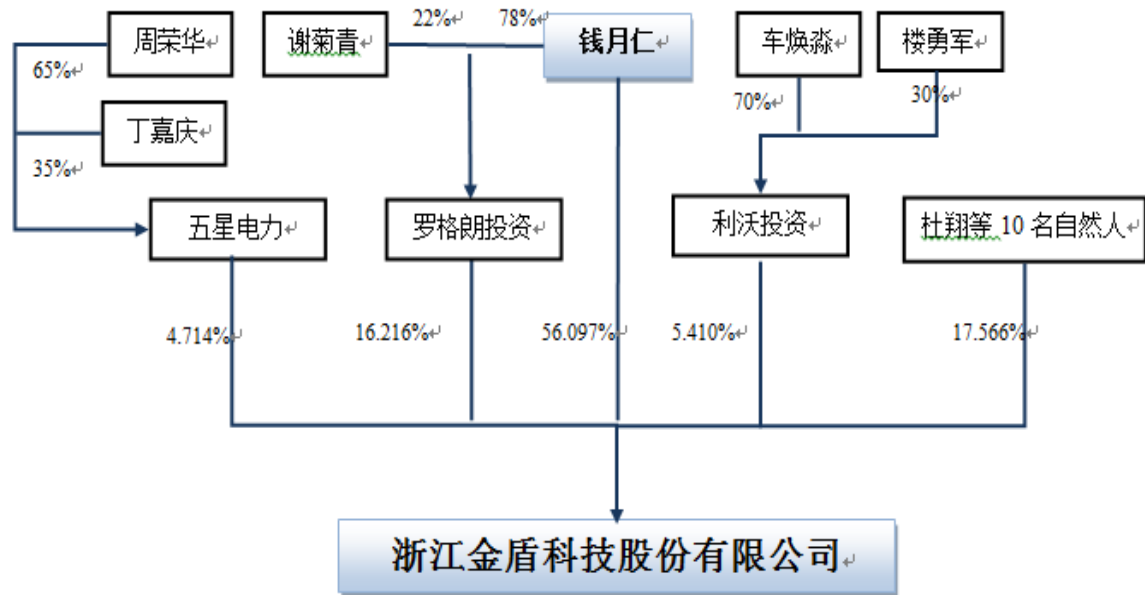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股份公司发起人钱月仁、罗格朗投资、利沃投资、五星电力、杜翔、章忠良、林玉英、陈卓、董月红、何方琳、毛火根、王伟静、王小明、宋启平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股份公司总经理钱月仁，副总经理车焕淼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现有一名法人股东、两名合伙企业股东及十一名自然人股东全部为股份公司发起人，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因股份公司发起人持股尚不满一年，在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前，无可解除转让限制股份。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股东基本情况及相互之间的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钱月仁	2,075.58	56.097	自然人	否
2	罗格朗投资	600.00	16.216	合伙企业	否
3	利沃投资	200.00	5.405	合伙企业	否
4	五星电力	174.42	4.714	法人	否
5	杜翔	150.00	4.054	自然人	否
6	章忠良	100.00	2.703	自然人	否
7	林玉英	75.00	2.028	自然人	否
8	陈卓	50.00	1.351	自然人	否
9	董月红	50.00	1.351	自然人	否
10	何方琳	50.00	1.351	自然人	否
11	毛火根	50.00	1.351	自然人	否
12	王伟静	50.00	1.351	自然人	否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3	王小明	50.00	1.351	自然人	否
14	宋启平	25.00	0.677	自然人	否
合计		3,700.00	100.00	-	-

经核查，公司法人股东罗格朗投资系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实际控制的公司，罗格朗投资的股东谢菊青系实际控制人钱月仁配偶的妹妹。此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自然人股东与其他股东的情况如下：

1、钱月仁先生，董事长、总经理，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码为33012419710425****。1990年11月至1993年3月先后任杭州金盾仪器仪表成套厂生产厂长助理、生产副厂长；1993年3月至1996年3月任杭州金盾高压开关厂销售副厂长；1996年6月至今在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罗格朗投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罗格朗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00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16.216%，系公司第二大股东。

罗格朗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杭州罗格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钱月仁			
成立日期：	2015年3月27日			
注册资本：	600万元			
注册地址：	临安市青山湖街道鹤亭街6号2幢			
公司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			
营业期限：	至2065年3月26日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出资方式
	钱月仁	468	78	货币



	谢菊青	132	22	货币
	合计	600	100	-

3、利沃投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利沃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00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5.405%。

利沃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杭州利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车焕森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临安市青山湖街道鹤亭街 6 号 2 幢			
公司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			
营业期限：	至 2065 年 4 月 19 日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出资方式
	车焕森	350	70	货币
	楼勇军	150	30	货币
	合计	500	100	-

4、五星电力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五星电力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74.42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4.714%。

五星电力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五星电力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荣华			
成立日期：	2001 年 4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建国北路 586 号嘉联华铭座 801 室			
公司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电力设备、电气开关、机电设备、汽车零配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家用电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通信器材、电脑、日用百货的销售，电器设备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票据中介服务（不含承兑等银行核心业务）。			
营业期限：	2021 年 4 月 28 日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出资方式
	周荣华	1,950	65	货币



	丁嘉庆	1,050	35	货币
	合计	3,000	100	-

5、杜翔先生，董事，196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策划师，身份证号32010619670801****。2000年11月至2007年2月任富通集团投资管理部部长；2007年3月至2008年8月任北京合百意生态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董事会秘书；2008年9月至2013年8月任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杭州宋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5年8月至今兼任金盾科技董事。

6、章忠良先生，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身份证号33012519721005****。1997年2月至今任杭州圣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7、林玉英女士，194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身份证号33012519430513****。1988年至1998年任临平乾元中心小学担任老师，1998年以后退休。

8、陈卓女士，199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33012419910227****。2013年7月至今任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职员。

9、董月红女士，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身份证号33012419701031****。2000年10月至今经营福州市晋安区多又好装饰材料经营部。

10、何方琳女士，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33010419810120****。2005年至2009年在浙江人和机械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1年至今在浙江广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1、毛火根先生，195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助理经济师，身份证号33012419520906****。1975年至1994年任临安市航运公司总经理；1994年至2003年任临安市城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至2008年任职于杭州地上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08年至2009年任临安天都物业管



理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9年至2012年任临安市畅派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0月退休。

12、王伟静女士，195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33012419570506****。1974年至1985年11月于青云乡政府担任妇女主任；1985年12月至1988年9月任临安市计生委办公室职员；1988年10月至1992年9月任临安市党史办公室主任；1992年10月至2010年11月任杭州临安异型通讯材料厂厂长；2010年12月至今任临安鑫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13、王小明先生，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身份证号33012419730304****。1993年7月至2000年6月任国际层压板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0年6月至2006年1月任浙江方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区域总监；2006年1月至2008年7月任杭州临安天宝聚氨酯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7月至今任临安艾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14、宋启平先生，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33012419720505****。1993年至2010年4月自由职务；2010年5月至今担任杭州远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钱月仁通过直接持股及间接持股的方式共计持有金盾科技25,435,8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68.745%，其中直接持有金盾科技20,755,8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6.097%，通过罗格朗投资间接持有金盾科技4,680,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2.648%。同时钱月仁担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实施重大影响，故钱月仁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1) 钱月仁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钱月仁直接持有金盾科技 20,755,8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6.097%，系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核查罗格朗投资相关资料，钱月仁通过罗格朗投资间接持有金盾科技 4,68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2.648%。（罗格朗投资的股权结构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二）股东基本情况及相互之间的关联关系”）

综上，钱月仁通过直接、间接的方式，共计持有公司 25,435,8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8.745%，在股权结构上，处于绝对控股股东地位。

(2) 钱月仁能够对内部权力机构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有限公司阶段，金盾电器治理结构简单，未设董事会、监事会。由钱月仁先生担任金盾电器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经营、战略、管理等重大事项均由钱月仁决策，钱月仁能够对公司的重大决策和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实施事实上的控制。

股份公司阶段，根据健全规范的法人治理要求，金盾科技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治理机构，并按照制定的治理制度进行规范运作，钱月仁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钱月仁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期间，公司治理机构健全、运行良好。

综上，认定钱月仁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1) 控股股东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钱月仁。



（2）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且在挂牌后的可预期期限内将继续保持稳定。

3.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实际控制人钱月仁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二）股东基本情况及相互之间的关联关系”。

（四）股东私募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人身份及备案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私募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私募登记和备案办法》”）的规定，私募投资基金，是指在中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

经核查：

（1）五星电力经营范围为电力设备、电气开关、机电设备、汽车零配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家用电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通信器材、电脑、日用百货的销售，电器设备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票据中介服务，五星电力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也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存在需要依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备案或登记程序的情形。

（2）罗格朗投资和利沃投资系主要由公司员工成立的投资公司，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目前均只投资了金盾科技一家公司。经核查罗格朗投资、利沃投资合伙协议、合伙人身份信息、出资凭证，罗格朗投资和利沃投资对金盾科技的投资均来



源于各合伙人的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私募基金管理人，不符合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对私募投资基金的认定标准，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取得基金备案。

主办券商和麦格律师认为，公司股东均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也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存在需要依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备案或登记程序的情形。

（五）历史沿革

1、金盾科技的历史沿革

（1）设立（1996年5月）

1996年6月1日，自然人钱月仁、陈国华共同出资设立杭州临安金盾电器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号为25405446；注册资本为50万元；注册地为青山镇朱村；经营范围为高压柜、低压柜、配电柜（箱）、仪表成套装置，交直流电流箱，环保设备，真空断路器，开关，电器仪表仪器原件生产、销售；法定代表人为钱月仁。公司注册资本由钱月仁以实物方式出资26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52%，由陈国华以货币资金出资2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48%。1996年5月21日，临安县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临审事验字（96）第69号《验资报告》，截止1996年5月21日，两名股东的出资已缴足。

有限公司设立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钱月仁	26.00	26.00	52.000	实物
2	陈国华	24.00	24.00	48.0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0	--

1996年6月1日，金盾电器领取了注册号为2540544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临审事验字（96）第69号《验资报告》，本次设立的实收资本为50万元，其中26万元由钱月仁以实物资产出资。经核查，以上实物资产在出资时未履行评估手



续，且因公司资料保管原因，相关实物交接和过户资料已遗失。

为规范股东实物出资存在的瑕疵，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20日召开股东会，同意由股东钱月仁以等额现金补足上述实物部分出资。经核查，股东钱月仁已于2015年4月18日将上述货币资金26万元补足至有限公司。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就以上出资于2015年7月1日出具中汇会鉴【2015】3572号《关于原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出资情况的专项复核报告》，验明出资已到位。

2015年6月16日，临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自2013年1月1日起至今，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无因违法违规被本局（含工商、质监）行政处罚的记录。

2015年10月14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0月10日止，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因违法违规被本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主办券商和麦格律师认为，金盾科技设立过程中存在的瑕疵已予以纠正，未受到相关主管部门处罚，亦未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重大影响，对本次公司挂牌不存在重大障碍。

（2）第一次增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2004年5月）

2004年5月10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金盾电器新增注册资本150万元，注册资本从50万元增加至2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按1：1的比例由钱月仁以货币资金认购；同意陈国华将持有的金盾电器24万元股份以1：1的比例转让给谢菊青。同日，陈国华和谢菊青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4年5月18日，浙江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浙中磊验字（2004）第39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04年5月18日，新增注册资本已缴足。

本次变更后，金盾电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钱月仁	176.00	176.00	88.000	货币
2	谢菊青	24.00	24.00	12.00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0	--



2004年5月20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事项。

(3) 第二次增资（2007年3月）

2007年3月26日，金盾电器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从20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分别以1:1的比例由钱月仁认购264万元股份、由谢菊青认购36万元股份，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07年3月30日，杭州华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杭华磊验字（2007）第26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3月30日，新增注册资本已缴足。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盾电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钱月仁	440.00	440.00	88.000	货币
2	谢菊青	60.00	60.00	12.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0	--

2004年3月30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事项。

(4) 第三次增资（2010年7月）

2010年7月18日，金盾电器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6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从500万元增加至1,100万元，分别以1:1的比例由钱月仁认购528万元股份、由谢菊青认购72万元股份，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10年7月21日，杭州钱塘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钱塘验字（2010）第49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0年7月21日，新增注册资本已缴足。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盾电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钱月仁	968.00	968.00	88.000	货币
2	谢菊青	132.00	132.00	12.000	货币
合计		1,100.00	1,100.00	100.000	--

2010年7月22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事项。

(5) 第四次增资（2014年9月）



2014年9月30日，金盾电器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9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从1,10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由钱月仁按1:1的比例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截止2015年3月30日，钱月仁的认缴出资额已全部缴足。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就以上出资于2015年7月1日出具中汇会鉴【2015】3572号《关于原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出资情况的专项复核报告》，验明出资已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盾电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钱月仁	2,868.00	2,868.00	95.600	货币
2	谢菊青	132.00	132.00	4.400	货币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0	--

2014年10月8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事项。

(6) 第二次股权转让(2015年3月)

2015年3月31日，金盾电器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谢菊青将其持有的132万元股权(占比4.4%)按1:1作价132万元转让给罗格朗投资，同意钱月仁将持有的2,868万元股权(占比95.6%)中的468万元股权按1:1作价468万元转让给罗格朗投资，同意钱月仁将持有的2,868万元股权(占比95.6%)中的150万元按1:1作价150万元转让给杜翔。同日，以上人员就股权转让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金盾电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钱月仁	2,250.00	2,250.00	75.000	货币
2	罗格朗投资[注1]	600.00	600.00	20.000	货币
3	杜翔[注2]	150.00	150.00	5.000	货币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0	--

[注1]：罗格朗投资系钱月仁与谢菊青成立的公司，该公司具体情况在“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股东基本情况及相互之间的关联关系”中说明。



[注2]：本次转让已作股权支付处理，具体情况已在“第四节 公司财务部分”之“四、（三）非经营性损益”中说明。

2015年3月31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事项。

（7）第三次股权转让（2015年4月）

2015年4月13日，金盾电器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钱月仁将持有的2,250万元股权（占比75%）中的174.42万元股权按1:2.58作价450万元转让给五星电力，定价方式为协议定价。同日，钱月仁和五星电力就股权转让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金盾电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钱月仁	2,075.58	2,075.58	69.186	货币
2	罗格朗投资	600.00	600.00	20.000	货币
3	五星电力	174.42	174.42	5.814	货币
4	杜翔	150.00	150.00	5.000	货币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0	--

2015年3月31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事项。

（8）第五次增资（2015年4月）

2015年4月20日，金盾电器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从3,000万元增加至3,500万元，由九名自然人以1:2的比例认购，定价方式为协议定价。其中，王小明、陈卓、何方琳、王伟静、董月红、毛火根分别认缴出资50万元、章忠良认缴出资100万元、林玉英认缴出资75万元、宋启平认缴出资25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截至2015年4月20日，本次新增的500万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就以上出资于2015年7月1日出具中汇会鉴【2015】3572号《关于原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出资情况的专项复核报告》，验明出资已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盾电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钱月仁	2,075.58	2,075.58	59.302	货币
2	罗格朗投资	600.00	600.00	17.143	货币
3	五星电力	174.42	174.42	4.983	货币
4	杜翔	150.00	150.00	4.286	货币
5	章忠良	100.00	100.00	2.857	货币
6	林玉英	75.00	75.00	2.143	货币
7	王小明	50.00	50.00	1.429	货币
8	陈卓	50.00	50.00	1.429	货币
9	何方琳	50.00	50.00	1.429	货币
10	王伟静	50.00	50.00	1.429	货币
11	董月红	50.00	50.00	1.429	货币
12	毛火根	50.00	50.00	1.429	货币
13	宋启平	25.00	25.00	0.714	货币
合计		3,500.00	3,500.00	100.00	--

2015年4月22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事项。

(9) 第六次增资（2015年4月）

2015年4月23日，金盾电器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按从3,500万元增加至3,7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以1:2.15的比例全部由利沃投资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定价方式为协议定价。

本次新增的200万元注册资本已于2015年5月26日全部缴足。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就以上出资于2015年7月1日出具中汇会鉴【2015】3572号《关于原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出资情况的专项复核报告》，验明出资已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盾电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钱月仁	2,075.58	2,075.58	56.097	货币
2	罗格朗投资	600.00	600.00	16.216	货币
3	利沃投资	200.00	200.00	5.405	货币
4	五星电力	174.42	174.42	4.714	货币
5	杜翔	150.00	150.00	4.054	货币
6	章忠良	100.00	100.00	2.703	货币



7	林玉英	75.00	75.00	2.028	货币
8	王小明	50.00	50.00	1.351	货币
9	陈卓	50.00	50.00	1.351	货币
10	何方琳	50.00	50.00	1.351	货币
11	王伟静	50.00	50.00	1.351	货币
12	董月红	50.00	50.00	1.351	货币
13	毛火根	50.00	50.00	1.351	货币
14	宋启平	25.00	25.00	0.677	货币
合计		3,700.00	3,700.00	100.00	--

2015年4月24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事项。

2、股份公司设立

(1) 2015年5月31日，金盾电器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以2015年5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将金盾电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金盾电器的全体股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

(2) 2015年5月28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国）名称变核内【2015】第330000258585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2015年7月1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审【2015】3142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5月31日，金盾电器的净资产值为46,689,000.64元。

(4) 2015年7月2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5】第0222号”《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5月31日，金盾电器经评估的净资产为人民币49,513,901.33元。

(5) 2015年7月18日，金盾电器股东会通过决议，确认截至2015年5月31日，金盾电器经审计的净资产为46,689,000.64元，经评估的净资产为49,513,901.33元。全体股东同意以经审计的金盾电器净资产中的37,000,000.00元按股东出资比例



分配并折合为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发起人股本),净资产超过 3,700 万元部分转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6) 2015 年 7 月 18 日,金盾电器的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协议约定,协议各方作为金盾电器的现有股东,同意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将金盾电器整体变更为“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全部股份由各发起人足额认购。协议各方同意按《公司法》的有关规定,以变更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金盾电器经审计的净资产 46,689,000.64 元为基础进行折股,其中 37,000,000.00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协议各方以变更基准日所拥有的金盾电器净资产份额认购股份公司的股本,净资产超过股本的部分作为股本溢价,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由股份公司各股东分享。协议各方于变更基准日对金盾电器的出资比例即为股份公司的持股比例。该协议还对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程序、各股东的权利与义务等事项作出明确约定。

(7) 2015 年 7 月 30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汇会验【2015】326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7 月 18 日,金盾科技(筹)已收到全体股东拥有的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46,689,000.64 元,根据公司折股方案,将收到的净资产按 1.2618648822:1 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数 3,7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计股本人民币叁仟柒佰万元,超过折股部分的净资产 9,689,000.64 元计入金盾科技(筹)资本公积。

(8) 2015 年 8 月 18 日,金盾科技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议案;选举钱月仁、杜翔、车焕淼、周荣华、张有兵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何卫平、王中华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凌燕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 年 8 月 18 日,金盾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钱月仁为公司董事



长、总经理，聘任车焕淼、张文革、沈裕、姚丽茜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谢菊红为公司财务总监，其中姚丽茜兼任董事会秘书。

2015年8月18日，金盾科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何卫平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9) 2015年8月28日，金盾科技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注册号为330100000062200的《营业执照》，金盾科技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的股份总数为3,700万股，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钱月仁	2,075.58	56.097
2	罗格朗投资	600.00	16.216
3	利沃投资	200.00	5.405
4	五星电力	174.42	4.714
5	杜翔	150.00	4.054
6	章忠良	100.00	2.703
7	林玉英	75.00	2.028
8	王小明	50.00	1.351
9	陈卓	50.00	1.351
10	何方琳	50.00	1.351
11	王伟静	50.00	1.351
12	董月红	50.00	1.351
13	毛火根	50.00	1.351
14	宋启平	25.00	0.677
	合计	3,700.00	100.00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所述公司的股本变动事项外，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资产重组及收购兼并事项，近期内也没有计划实施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四、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一家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权已经转出。该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杰法朗机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湖区文三西路360号618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号：	330106000258197		
法定代表人：	李季明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4月17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批发、零售：机电设备（除专控），电梯，中央空调，照明器材，楼宇智能化设备，电线电缆，水暖设备，电子产品（除专控），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务：制冷设备、水暖设备的安装（限上门），机电设备、环保材料的技术开发；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元）		2,814,074.43
	净资产（元）		791,191.60
	2013营业收入（元）		7,987,444.09
	2013年净利润（元）		5,502.7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元）		2,234,331.55
	净资产（元）		702,542.99
	2014营业收入（元）		5,587,940.28
	2014年净利润（元）		-88,648.6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杰法朗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阳艳芳	50.00	0	10.00
2	赵捷	100.00	40.00	20.00
3	胡雄伟	112.50	0	22.50
4	潘国会	112.50	0	22.50
5	李季明	125.00	10.00	25.00
合计		500.00	50.00	100.00



2、主要历史沿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杰法朗机电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 设立（2006年4月）

杰法朗机电由谢菊红、王时红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谢菊红以货币出资 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80%，王时红以货币资金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20%。

2006 年 4 月 17 日，杭州钱塘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钱塘验字〔2006〕第 416 号）验证：截至 2006 年 4 月 17 日，杰法朗机电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 万元整，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杰法朗机电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菊红	40.00	40.00	80.00
2	王时红	10.00	10.00	2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006 年 4 月 17 日，杰法朗机电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股权转让（2013年3月）

2013 年 3 月 1 日，杰法朗机电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王时红将所持有本公司 20% 的 10 万元股权按 1: 1 转让给李季明。同日，王时红和李季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杰法朗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菊红	40.00	40.00	80.00
2	李季明	10.00	10.00	2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013 年 3 月，杭州市西湖区工商局核准了本次转让的变更登记。

(3) 第二次股权转让（2013年12月）

2013 年 11 月 25 日，杰法朗机电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谢菊红将拥有杰法朗机



电 80%的 40 万元股权转让给金盾电器。同日，谢菊红和金盾电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杰法朗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盾电器	40.00	40.00	80.00
2	李季明	10.00	10.00	2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 日，杭州市西湖区工商局核准了本次转让的变更登记。

（4）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2015 年 4 月）

2015 年 4 月 24 日，杰法朗机电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金盾电器将拥有杰法朗机电 80%的 40 万元股权转让给赵捷。同日，金盾电器与赵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同日，杰法朗机电新股东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50 万元，其中，赵捷认缴 60 万元，李季明认缴 115 万元，新股东胡雄伟认缴 112.5 万元，新股东潘国会认缴 112.5 万元，新股东阳艳芳认缴 50 万元。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阳艳芳	50.00	0	10.00
2	赵捷	100.00	40.00	20.00
3	胡雄伟	112.50	0	22.50
4	潘国会	112.50	0	22.50
5	李季明	125.00	10.00	25.00
合计		500.00	50.00	100.00

2015 年 4 月 29 日，杭州市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变更登记事项。

至此，公司对杰法朗机电的控股权转出，杰法朗机电成为非关联方。

（二）公司分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一家分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分公司



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力控制设备分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余杭区五常街道后山路24号7幢
注册号:	913301107936570019
负责人:	钱月仁
成立日期:	2006年9月29日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 高低压开关柜, 箱式变电站设备, 交直流电源设备, 仪器仪表成套装置, 母线, 电缆桥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6年9月29日, 设备分公司领取了杭州市工商局余杭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设立后, 设备分公司进行了名称变更和经营范围变更, 未进行其他变更。设备分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均已通过杭州市工商局余杭分局年检。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

公司共有董事5名, 其中董事长为钱月仁, 董事为杜翔、车焕淼、程秉忠、秦小强。

公司董事钱月仁、杜翔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二) 股东基本情况及相互之间的关联关系”。

车焕淼先生, 1963年9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身份证号33010619630922****。1985年7月至1991年3月在浙江大学材料系任教; 1991年3月至1995年5月在浙江机械工业学校任教; 1995年5月至2000年4月在浙江大学技术实业总公司担任工程师; 2000年5月至2011年2月在浙江大学机械系现代制造工程研究所担任工程师; 2011年3月至2015年4月在杭州鸿远化工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2015年5月至今在金盾科技担任副总经理兼董事。

程秉忠先生, 1939年10月11日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



历，身份证号 33010319391011****。1964 年 8 月至 1969 年 11 月在北京轻工业设计院任技术员；1969 年 11 月至 1982 年 11 月于国营西安造纸机械厂任技术员；1982 年 11 月至 1999 年 10 月于轻工部杭州轻工机械设计研究院任总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9 年 10 月以后退休；2015 年 8 月至今在金盾科技担任董事。

秦小强先生，1984 年 2 月 10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 37072519840210****。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在杭州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任统计主管；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11 月在艾康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任成本主管；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8 月在浙江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成本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自由职业；2015 年 4 月至今在金盾科技任财务经理兼董事。

（二）公司监事

公司共有监事 3 名，由何卫平、王中华、凌燕担任，其中监事会主席为何卫平，职工代表监事为凌燕。

何卫平先生，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身份证号 33012419730205****。1992 年 8 月至 1996 年 7 月在杭州文化用品厂担任销售员；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从事自由职业；2000 年 1 月至 2005 年 3 月在浙江万马集团电气有限公司担任销售员；2005 年 3 月至 2013 年 4 月在杭州希格尔电气有限公司担任销售员；2013 年 5 月至今在金盾科技担任销售主管兼监事会主席。

王中华先生，198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身份证号 36222819830606****。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职于深圳沐阳塑胶有限公司；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职于杭州兴意金属制造有限公司，历任质检员、质检科副科长；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3 月在杭州虎牌电器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7 年 3 月至今在金盾科技担任技术员兼监事。

凌燕女士，198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 33050119860212****。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5 月在杭州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担任行政助理；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5 月在北京物美商业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华东地区总部担任资产管理；2014年6月至今在金盾科技担任行政主管兼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6名，分别为总经理钱月仁，副总经理车焕淼、张文革、沈裕、姚丽茜，财务总监谢菊红，董事会秘书由姚丽茜兼任。

钱月仁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二）股东基本情况及相互之间的关联关系”。

车焕淼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张文革先生，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33010619661023****。1989年7月至1993年1月在江苏苏州化纤厂研究所任技术员；1993年1月至1997年6月在浙江浦江纺织总厂担任新产品开发办任副主任；1997年12月至2007年4月从事自由职业；2007年4月至2011年2月在浙江恒泰科技有限公司高爆分厂担任厂长；2011年2月至2013年6月在浦江汇凯粉体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2015年1月在浙江恒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中心主任；2015年1月至今在金盾科技担任副总经理。

沈裕先生，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33041919821009****。2001年1月至2002年5月任职于杭州日报社；2002年5月至今任职于金盾科技，历任采购经理、副总经理。

谢菊红女士，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33012519720927****。1991年6月至1993年3月任职于杭州金盾仪器仪表成套厂，其中自1992年7月起任厂长助理；1993年3月至1996年3月在杭州金盾高压开关厂担任技术主管；1996年3月至今任职于金盾科技，历任技术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姚丽茜女士，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身



份证号 33072619740824****。1996年3月至2003年2月在浙江健心集团担任市场销售会计；2003年3月至2008年6月在浙江天听纸业有限公司担任区域经理；2008年6月至2010年6月在浦江汇凯粉体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综合管理部部长；2010年6月至2012年6月在浦江莱迪恩斯服饰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2012年6月至2014年4月在浙江港莎针织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2014年4月至今在金盾科技担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年7月31日或 2015年1-7月	2014年12月31日 或2014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或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3,614,347.48	43,156,894.03	37,853,848.05
净利润	-1,180,037.38	2,072,290.45	4,737,292.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4,586.52	2,090,020.17	4,736,192.30
非经常性损益	-2,421,646.05	88,354.65	807.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421,646.05	82,145.37	807.01
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241,608.67	1,983,935.80	4,736,485.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67,059.53	2,007,874.80	4,735,385.29
毛利率	30.82%	27.21%	33.47%
净资产收益率	-3.03%	10.33%	33.2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33%	9.93%	33.2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5	1.53	1.62
存货周转率（次）	5.44	5.31	4.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9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9	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5,902.98	309,894.08	220,679.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8	0.02	0.02
资产总额	76,720,401.73	60,350,762.43	47,647,209.48
股东权益合计	48,102,586.43	26,952,294.05	16,380,003.6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股东权	48,102,586.43	26,811,785.45	16,221,765.28



益合计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0	1.38	1.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0	1.37	1.47
资产负债率	37.30%	55.34%	65.62%
流动比率	1.39	1.30	1.09
速动比率	1.24	1.12	0.90

七、本次挂牌相关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电话：010-65648623

传真：010-65648666

项目负责人：周妍

项目小组成员：傅岚、卢文超、杨文、黄潇敏、白锡龙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浙江麦格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沈学让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申花路753号剑桥公社F座1006室

电话：0571-87382172

传真：0571-87382171

经办律师：张彦周、肖军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余强

住所：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电话：0571-88879999

传真：0571-88879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谢贤庆、陆加龙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幽燕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1202 室

电话：0571-88879668

传真：0571-88879992

经办评估师：陈菲莲、王冰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基建、冶金、房地产等行业的输电、供电、配电系统。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交流低压抽出式开关柜等 11 项产品获得了国家 3C 强制性认证，2015 年起，公司开始引进生产工业自动化智控装配线并实现销售，对产品种类进行了丰富。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配电及控制类产品

公司的配电及控制类产品主要为各型号开关柜、配电柜、电气控制柜、DCS 自动化控制系统等自动化控制系统设备。

序号	产品图片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1		MNS 抽出式开关柜	MNS 型低压抽出式开关柜的制造引进了固定技术和抽屉技术，产品按外壳的不同又可分为分板型和塑料型两种，后者技术水准达到行业领先水平。MNS 柜采用组合式结构，组装灵活，紧凑，方便。该产品能适应各种供电配电的需要，广泛应用于电站、核电站、陆地交通、航运、石油平台等各种工矿企业的配电系统及智能化操作系统。





2		GCK 抽出式开关柜	<p>GCK 型低压抽出式开关设备适用三相交流 50(60)Hz、额定电压 380(400)V-600V、额定电流 4000A 及以下的三相四线制及三相五线制电力配电系统，适用客户包括发电厂、变电站、工矿企业，大楼宾馆、机场、码头及广播电视台等。该产品作为发电、输配电及电能转换的动力中心（PC）和电动机控制中心（MCC），可设计成固定柜和抽屉柜混合型，以满足不同供配需求。</p>
3		GGD 交流低压配电柜	<p>GGD 交流低压配电柜用于交流频率 50HZ、工作电压 380V、额定工作电流至 3150A 的配电系统。该产品具有受电、母线联络、馈电、电动机控制、无功功率补偿、照明配电等功能；起到动力、照明、电能转换、分配及控制作用。可应用于工矿企业电力系统、居民小区变电站低压配电系统。</p>
4		GCS 抽出式开关柜	<p>GCS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是一款为了满足不断发展的电力市场对增容、计算机接口、动力集中控制等需求而设计研制出的具有较高技术性能指标的低压抽出式开柜。产品具有结构分断、通接能力高、稳定性好、操作灵活、组合方便、防护级别高等特点，可以作为低压抽出式开关柜的换代产品使用。该装置适用于发电厂、石油化工、冶金、纺织、高层建筑等领域的配电系统、电动机控制中心。特别是对于大单机容量的发电厂、大型石化企业，该装置能满足低压动力控制中心和电动机控制中心与计算机接口的特殊需要。</p>
5		PLC 可编程控制柜	<p>PLC 柜利用了现代 PLC（可编程控制器）技术及 HMI（人机界面）技术、通过软件和硬件的相互结合提高了产品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该产品主要应用于工矿企业生产线、化工过程控制系统及高端设备的智能自动化控制系统。目前 PLC 技术发展迅速，其具有的灵活、稳定及小型化的特点使 PCL 产品广受人们青睐。</p>





6		JDB 动力配电柜	<p>动力配电柜适合交流频率为 50Hz、电压 400V 及以下的三相四线电力系统的动力及照明配电。该产品具有配电、电动机控制、电能转换等功能，主要应用于居民区终端负荷的供电和一些工矿企业电力系统。</p>
7		DCS 控制系统	<p>DCS 控制系统是将目前的计算机技术应用于工业生产控制过程，达到“集中监视、分散控制”的效果，以提高自动化生产过程的稳定性及可靠性，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产品质量问题。DCS 系统主要应用于工矿企业。</p>

2、工业自动化智控产品

公司于 2015 年引进生产工业自动化智控类产品并销售给浙江万向系统有限公司柳州工厂等公司。目前，公司的工业自动化智控设备主要有汽车前轴、后盘毂式制动器总成自动装配线、十字轴总成装配线等。

序号	产品图片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1		汽车前轴、后盘毂式制动器总成自动装配线	<p>该产品主要用于汽车前轴/后盘毂式制动器总成的自动装配，除完成各装配工位的自动输送外，还包含压装、拧紧、跳动检测、气密性检测、拖滞检测等功能，并能通过条形码、IC 芯片、数据总线等实现零部件的记录和追踪，避免出现卡簧垫片的错装、漏装情况。该产品能大大提高产品装配的自动化和智能化程度，主要面向汽车制造领域，适用于各类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p>
2		十字轴总成装配线	<p>该产品主要用于十字轴总成的自动装配，能自动完成支架人工上料及成品装箱外的全部工作，具有十字节自动送入定位、轴承自动送料到位、自动压入卡簧、自动上料及压入、位移自动检测、压入完成后总成力矩自动检测等功能。产品可适用于汽车零部件等零部件生产企业。</p>



3		功能试验机	功能试验机主要用于等速驱动轴功能检测，该产品可以在等速驱动轴转动盒不转情况下，测量固定节和移动节的最大摆角，也可在驱动轴恒速转动时测量输入摆角对应的摆动力矩，在驱动轴转动盒不转条件下，测量输入摆动力矩对应的最大摆角。产品主要应用于车辆、工程机械、冶金机械等领域传动零部件的性能试验。
4		花键检测机	该产品主要用于等速传动轴热处理生产线后续工位下线检测，判定工件热处理后变形花键尺寸是否合格。该产品采用全自动工作方式，工件用传送链送到制定位置后，设备会自动推进，自动定位检测，所有运作过程在测试系数界面显示，具有防错防漏检的功能。

3、消防在线巡检产品

JDXJ-A 型消防水泵自动巡检柜，是公司根据公安部消防安全行业标准 GA30.2-2002《固定消防给水设备的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的规定及国家标准 GB16806-2006 的要求，研发的专门用于企事业单位和高层住宅消防系统消防水泵日常自动或手动巡回检查产品。该产品能对消防水泵进行定周期、定时间、定转速的巡回检测，通过自动巡检，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提醒相关人员处理解决问题，使消防水泵长期保持在可靠的运行状态。同时，该产品在消防泵控制系统出现故障时，可以作为备用应急控制系统使用。目前，该产品已获得公安部的 CCCF 认证证书，正处于市场推广阶段。

随着城市的快速发展，各种建筑日益增多，建筑内各种易燃性材料随处可见，这大大增加了发生火灾的可能性。消防水泵是灭火系统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其特点是平时长期不用，一旦使用就要 100% 发挥作用，由于长期处于闲置状态，加上泵房的环境潮湿，很容易发生消防水泵泵轴和叶轮锈蚀、锈死的现象，以致发生火灾时，消防水泵不能正常运转，无法迅速扑灭火灾，危害了人民群众的生命及财产安全。为了达到消防水泵的可靠运行，消防水泵配备自动巡检设备就显得十分重要。



要。随着国家对消防管理的要求越来越严格，新的高质量的消防产品将不断的得到应用，再加上公司增加推广力度和销售渠道，消防巡检柜的市场空间可期。

（三）公司取得的荣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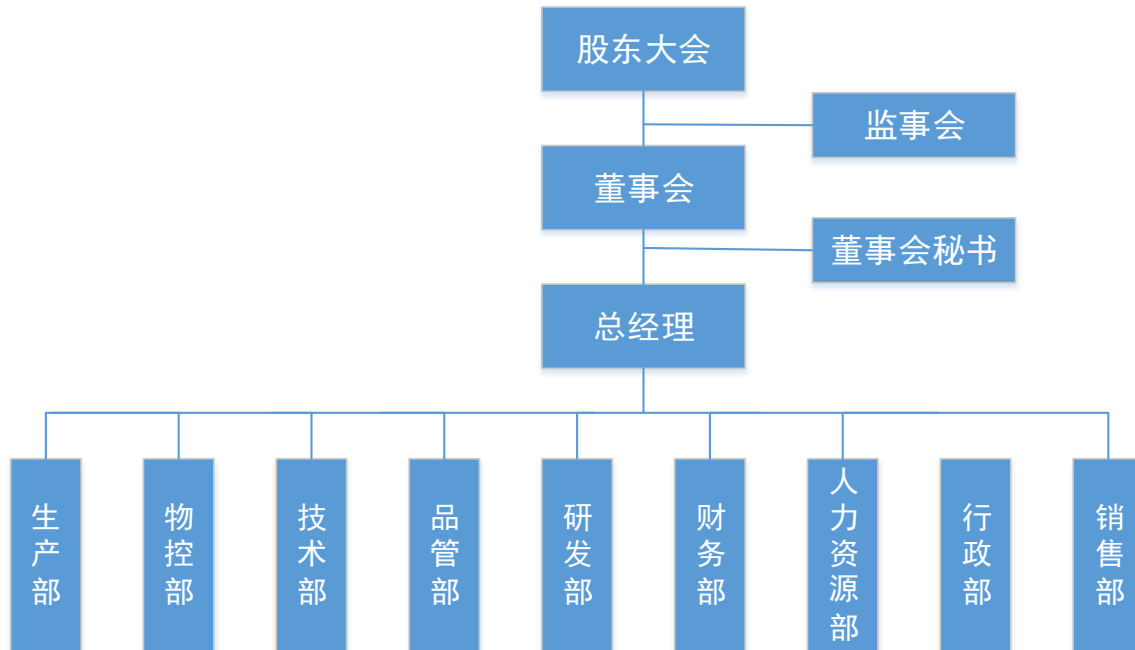
公司经过多年的电气自动化行业经验积累，品牌影响力逐步提高，获得多项荣誉和称号，多个产品项目也获得行业认可。

序号	获得时间	颁发机构	荣誉名称
1	2009 年	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名牌与市场战略专家委员会、中国国际保护消费者权益促进会、《公馆世界》杂志社联合颁发	中国诚信企业质量达标单位
2	2011 年 12 月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浙江省科技型企业
3	2011 年 11 月	中共杭州市宣传部、 杭州市公司行政管理局、 杭州市民营（私营）企业协会联合颁发	杭州市诚信民营企业
4	2013 年 4 月	浙江省输配电设备行业协会	浙江省输配电设备行业协会会员
5	2013 年 7 月	临安市科学技术局	2013 年临安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311 工程”企业
6	2013 年 10 月	临安市科学技术局	2013 年临安市创新性企业
7	2014 年 7 月	浙江省科技厅	浙江省科技型企业
8	2014 年 11 月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基于现场总线技术综合状态监测型智能化开关柜”被确认为省级工业新产品（新技术）
9	2015 年 11 月	浙江中瑞江南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等级 AA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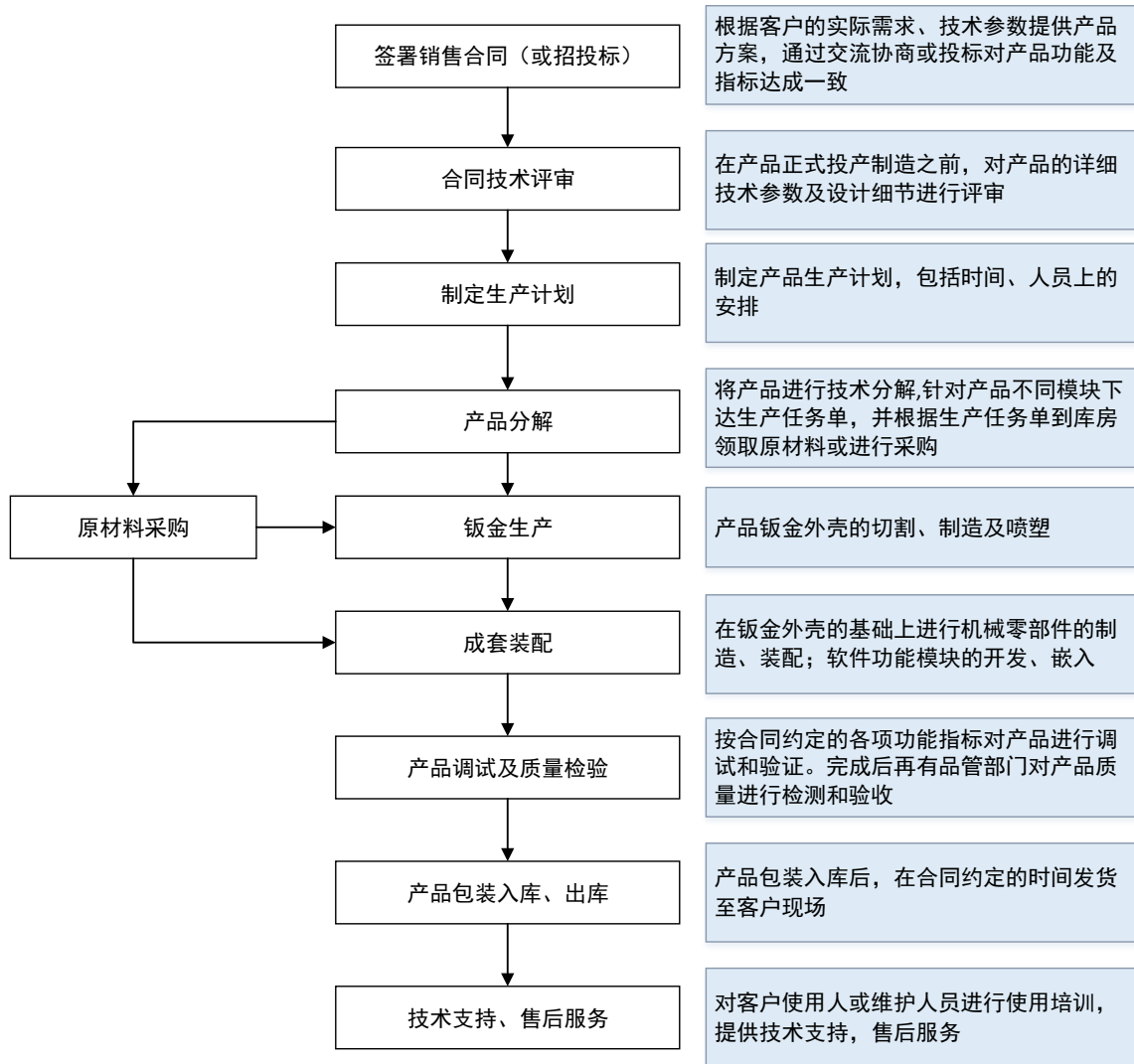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图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产品主要是开关柜、配电柜、控制柜等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为生产该产品采用的数字化、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技术。具体如下：

1、数字处理及计算机应用于高低压开关柜、配电柜的技术



公司将现代新的单片机数字处理技术和远程通讯等技术应用于高低压开关柜，配电柜的制造，实现高低压开关柜，配电柜的实时电流，电压，电能，温度等的智能监测，远程监控。公司利用数字化技术提升设备的抗干扰能力，即在传统的设备上增加智能检测和远程通讯装置，将应用软件和硬件的相互结合从而实现高低压开关柜，配电柜的智能化技术，达到远程实时监控的目的，大大提高了设备的运行可靠性、安全性。

2、DCS 控制技术

DCS 控制技术，又称为集散控制技术，能通过一定的系统网络进行信息的实时传送，完成实时监控和控制的功能。DCS 技术运用使产品具有灵活、可靠、开放、易于维护等特点，是国内输配电及工业生产领域自动化控制的主要发展方向。公司在与国内 DCS 技术领先企业浙大中控合作的基础上，基本掌握了 DCS 自动化控制系统的设计、制造技术，并拥有一支能够自主研发、设计 DCS 输配电产品的技术团队。

3、应用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消防巡检产品上的 PLC 与 HMI 技术

公司制造的 PLC 柜、消防水泵智能自动巡检控制系统，利用了现代可编程控制技术（PLC）及人机界面技术（HMI），提高了输配电及控制产品、消防巡检产品的自动化、智能化技术水平。目前国内在该类产品上应用这两种技术生产的厂家较少，随着配电自动化、工业自动化行业的不断发展和国家对消防设备要求的逐渐提高，此类产品的市场需求将会迅速扩大。

4、DSP 数字处理技术

目前国内的输配电产品主要采用的是无源滤波技术，该技术对电网质量的治理效果不太理想。而国际上目前使用的是有源滤波技术，该技术结合了当今世界上先进的单片机及 DSP 数字处理技术、新型电子产品及软件编程技术，能实时监测并治理改善电网质量。该技术目前在开关柜制造行业应用较为少见，但随着工矿企事业单位电子产品的大量应用，配电网对配电及控制设备的技术水平要求大大提高，配电网应用有源滤波技术设备势在必行。公司拥有较为成熟的 DSP 技术，目前正与



浙江工业大学合作，研发运用有源滤波技术的产品，当前已完成该类产品的初步设计试验，进入样机生产调试阶段。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明细如下表：

序号	商标图形	证书号	申请使用商品
1		5578420	第9类：配电盘；配电箱（电）；配电控制台(电)；控制板(电)；低压电源；母线槽；高低压开关板；工业操作遥控电器设备；用于计算器操作仪器的机械装置；电站自动化装置

2、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13 项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1	一种用于配电柜开关面板的铰链	ZL.201020697990.6	2010.12.28	2020.12.27	实用新型	自主申请
2	铰链的铰接轴锁紧件	ZL.201020697985.5	2010.12.28	2020.12.27	实用新型	自主申请
3	一种高度可调节的开关器件安装架	ZL.201020697980.2	2010.12.28	2020.12.27	实用新型	自主申请
4	一种用于电气箱的连接螺母	ZL.201020668522.6	2010.12.9	2020.12.08	实用新型	自主申请
5	一种配电柜连接件	ZL.201020697988.9	2010.12.28	2020.12.27	实用新型	自主申请
6	一种电气控制箱	ZL.201220089376.0	2012.3.9	2022.03.08	实用新型	自主申请
7	一种双层户外电力机箱	ZL.201220088598.0	2012.3.9	2022.03.08	实用新型	自主申请
8	一种电缆桥架的弯头	ZL.201220088606.1	2012.3.9	2022.03.08	实用新型	自主申请
9	一种户外机柜的防积水顶盖	ZL.201220088630.5	2012.3.9	2022.03.08	实用新型	自主申请
10	一种多功能机柜	ZL.201220088640.9	2012.3.9	2022.03.08	实用新型	自主申请



					型	
11	一种具有试验位的抽屉式开关柜配电电路	ZL.201320128287.7	2013.3.20	2023.03.19	实 用 新 型	自主申请
12	一种抗干扰的控制柜配电电路	ZL.201320127177.9	2013.3.20	2023.03.19	实 用 新 型	自主申请
13	一种双层户外电力机箱	ZL.201210062618.1	2012.3.9	2032.03.08	发明	受让取得

3、软件著作权

公司已取得的软件著作权明细如下表：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洗衣粉固体原料脉冲气力输送PLC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0711528号	2014SR042284	2011.01.01	2061.12.31	原始取得
2	消防泵自动巡检控制设备 PLC 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0953896号	2015SR066810	2014.04.01	2064.12.31	原始取得

4、网络域名

截止本工作表出具日，公司共拥有 1 项已注册的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日期
1	hzjindun.cn	金盾电器	2016.7.5

5、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平方米）	用途	终止日期
临国用（2013）第 01335 号	青山湖街道研口村	19703.00	工业用地	2063 年 2 月 7 日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资质和认证许可如下表：



序号	名称	认证范围	认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到期日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GR201333000111	2013年8月12日	三年
2	杭州市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	临安市环境保护局	330185390288-288	2015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9日
3	信用等级证书(专项)A级	浙江省重点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信用等级	杭州资信评估公司	证书编号: 杭信专评NO20150042	2015年10月15日	2016年10月14日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5KV及以下等级的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及配件的生产和服务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02414Q2011660R3M	2005年9月26日	2017年10月21日
5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10301672856	2014年1月28日,	2019年1月28日
6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配电箱(配电板)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010301628719	2014年9月24日	2019年9月24日
7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双电源箱(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010301619975	2014年9月24日	2019年9月24日
8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动力箱(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03010301097695	2014年9月24日	2019年9月24日
9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照明配电箱(配电板)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03010301097692	2014年9月24日	2019年9月24日
10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03010301097697	2014年9月24日	2019年9月24日
11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低压成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03010301097696	2014年9月24日	2019年9月24日



	证 证 书 (CCC)	套开关设备)				
12	中国 国家 强 制 性 产 品 认 证 证 书 (CCC)	计量箱 (配 电 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 心	20120103 01551223	2014 年 9 月 24 日	2019 年 9 月 24 日
13	中国 国家 强 制 性 产 品 认 证 证 书 (CCC)	低压无功补偿 柜	中国质量认证中 心	20120103 01557497	2014 年 9 月 24 日	2019 年 9 月 24 日
14	中国 国家 强 制 性 产 品 认 证 证 书 (CCC)	交流低压抽出 式开关柜 (低 压成套开关设 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 心	20060103 01175798	2014 年 9 月 24 日	2019 年 9 月 24 日
15	中国 国家 强 制 性 产 品 认 证 证 书 (CCC)	消防电气控制 装置 (消防泵 自动巡检控制 设备)	公安部消防产品 合格评定中心	20150818 01000889	2015 年 7 月 23 日	2020 年 7 月 22 日
16	中国 强 制 性 产 品 认 证 印 刷/模 压 标 志 批 准 书	铭牌上使用蚀 刻方式加施强 制性产品标志	中国 国家 认 证 认 可 监 督 管 理 委 员 会	20030103 01097697	2005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17	中国 强 制 性 产 品 认 证 印 刷/模 压 标 志 批 准 书	产品上使用蚀 刻方式加施强 制性产品标志	中国 国家 认 证 认 可 监 督 管 理 委 员 会	20030103 010972	2005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18	CE 证书	低压成套开关 设备	全球测试服务公 司	CLZJ1405 053822	2014 年 5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19	安全 生 产 标 准 化 证 书	-	杭 州 市 安 全 生 产 监 督 管 理 局	-	2014 年 3 月 4 日	2017 年 3 月

公司整体变更后，正在办理上述业务资质和认证许可的公司名称变更登记手
续。

(四)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 主要生产服务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账面成新率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主要生产服务设备为生
产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所必须用到的冲床、台钻、弯排机、耐压仪和测试台等。主要
固定资产情况举例介绍如下：



设备名称	购入时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冲床	2005.10.21	900,000.00	48,825.00	5.43%
冲床	2010.12.21	709,401.71	400,516.21	56.46%
冲床	2015.04.30	333,123.93	313,344.69	94.06%
冲床	2005.12.21	330,000.00	22,247.50	6.74%
台钻	2011.12.29	324,786.32	214,223.43	65.96%
弯排机	2010.07.05	282,005.00	14,100.25	5.00%
耐压仪	2007.06.13	260,000.00	58,283.66	22.42%
印字机	2015.03.31	239,316.23	231,737.87	96.83%
测试台	2009.03.23	211,449.00	10,572.45	5.00%
电桥	2012.05.07	190,200.00	47,153.56	24.79%

2. 房屋情况

(1) 自有房产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房产的情况如下：

房产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发证日期
临房权证青山湖字第 300070140 号	金盾科技	青山湖街道研口村无门牌 21 (1 幢整幢)	工业	19327 平方米	2015 年 11 月 24 日

(2) 租赁房产

报告期内，公司承租房产的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合同期限	地址	租赁面积(平方米)	租赁金额(元)	是否履行完毕
1	杭州西溪纺织有限公司	2012.12.1-2013.11.30	余杭区闲林镇五常工业区后山路 24 号的厂房、办公室	5,492.18	1,188,000	是
2	杭州西溪纺织有限公司	2013.12.1-2014.11.30	余杭区闲林镇五常工业区后山路 24 号的厂房、办公室	5,492.18	1,188,000	是
3	杭州西溪纺织有限公司	2014.12.1-2015.6.30	余杭区闲林镇五常工业区后山路 24 号的厂房、办公室	5,492.18	700,000	是
4	杭州西溪纺织有限公司	2015.07.01-2017.06.30	余杭区闲林镇五常工业区后山路 24 号办公楼 7 幢一室	14.59	3,700	否



（五）员工情况

1. 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分公司员工人数共计 117 人。

（1）岗位结构

岗位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研发、技术人员	25	21.37
销售、采购人员	17	14.53
生产、质控人员	66	56.41
行政、财务人员（含管理）	9	7.69
合计	117	100.00

（2）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人）	所占比例（%）
30 岁及以下	58	49.57
31-39 岁	25	21.37
40-49 岁	25	21.37
50 岁及以上	9	7.69
合计	117	100.00

（3）学历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人）	所占比例（%）
本科及以上	8	6.84
大专	35	29.91
大专以下	74	63.25
合计	117	100.00

2. 员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签署劳动合同员工的社保缴纳情况如下：

基准日	正式	社保缴	未缴纳	未缴纳原因
-----	----	-----	-----	-------



	工数	纳人数	人数	
2013年12月31日	83	78	5	①退休返聘3人，公司无需为其缴纳社会保险；②试用期员工2人，待试用期满后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2014年12月31日	93	86	7	①在其他公司缴纳社保1人，公司无需重复为其缴纳；②退休返聘3人，公司无需为其缴纳社会保险；③试用期员工3人，待试用期满后为其缴纳社保。
2015年7月31日	117	101	16	①在其他公司缴纳社保1人，公司无需重复为其缴纳；②退休返聘3人，公司无需为其缴纳社会保险；③试用期员工12人，待试用期满后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分公司缴纳社会保险的人数与员工人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如下：①部分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公司无需为其购买社会保险；②部分员工正与或未与原单位办理社保转移手续，导致公司未能及时为其办理社保缴费手续；③部分员工还在试用期，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只为他们购买了工伤保险；

根据临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5年8月24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起至今，已按国家及地方政府的规定为员工缴纳了各项社会保险，不存在拖欠、少缴情形，不存在违反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行为，不存在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行政处罚。

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已就关于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社会保险金的有关事项出具书面承诺：“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已按或正在按照相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金（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如将来因任何原因出现需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分公司补缴社会保险和滞纳金之情形或被相关部门处罚，本人将无条件支付所有需补缴的社会保险金、应缴纳的滞纳金及罚款款项。”

3. 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存在不规范的现象。2013年、2014年公司并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2015年3月起，公司开始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但尚未全员覆盖。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共计为81名职工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



根据杭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临安分中心出具的证明，公司在杭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临安分中心无涉及公司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行政处罚记录。

综上，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已就关于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有关事项出具书面承诺出具《承诺》：若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在本次挂牌前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导致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缴相关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或处以罚款的，本人将连带地承担该等费用及罚款，并保证今后不就此向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追偿。

4.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张文革先生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车焕淼先生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楼勇军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1月至2003年7月担任中国合兴电子有限公司技术部设计员；2003年9月至2006年4月在浙江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专业攻读硕士研究生学位；2006年4月至2012年4月担任杭州镁光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项目经理；2012年4月至2015年5月担任杭州鸿远化工有限公司技术部副总工程师；2015年6月至今在金盾电器、金盾科技研发部担任设计员。

核心技术人员中车焕淼通过利沃投资间接持有公司3.784%股份，楼勇军通过利沃投资间接持有公司1.622%的股份，张文革不持有公司股份。

（六）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的研究开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时间	研发费用总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5年1-7月	1,668,714.08	23,571,612.44	7.08
2014年度	3,302,203.89	43,114,158.99	7.66
2013年度	2,609,964.86	37,767,779.67	6.91

具体研发项目如下：

2015年1-7月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进度
1	GCK-6300A 配电控制设备	543,831.90	2.31%	已完成
2	GCS 智能化抽出式配电控制设	298,593.44	1.27%	已完成
3	APF 有源电力滤波器	372,097.21	1.58%	在进行
4	十字轴总成装配机	454,191.53	1.92%	在进行
合计	-	1,668,714.08	7.08%	-
2014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进度
1	高级研磨设备控制系统	696,943.20	1.62%	已完成
2	隧道防淹门控制系统（无人值	745,632.40	1.73%	已完成
3	户外恒温电力机箱	275,560.64	0.64%	已完成
4	GCK-6300A 配电控制设备	912,854.53	2.11%	已完成
5	GCS 智能化抽出式配电控制设	671,942.12	1.56%	已完成
合计	-	3,302,932.89	7.66%	-
2013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进度
1	S20~60t 高精度成型机控制系	456,799.34	1.21%	已完成
2	智能双电源柜	681,959.49	1.81%	已完成
3	MNS2.0 智能开关柜	664,667.71	1.76%	已完成
4	消防巡检柜	806,538.32	2.13%	已完成
合计	-	2,609,964.86	6.91%	-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本段除非特别指出，单位均指人民币元。



（一）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 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销售收入，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型分类如下：

主营业务 收入分类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例	销售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例	增长率	销售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例
配电及控制设备	16,182,306.85	68.53%	38,402,369.31	88.98%	14.64%	33,499,042.56	88.50%
配件销售	1,567,510.64	6.64%	4,754,524.73	11.02%	9.18%	4,354,805.49	11.50%
智控系统	5,864,529.99	24.83%	-	-	-	-	-
合计	23,614,347.48	-	43,156,894.03	-	-	37,853,848.05	-

根据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2013、2014年占主营业务收入的80%以上；2015年公司逐步发展工业自动化智控业务，向浙江万向系统有限公司柳州工厂销售了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智控生产设备，开始开发自动化智控设备生产市场。

（二）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1.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产品为各型号开关柜、配电柜、电气控制柜、DCS自动化控制系统等自动化控制系统设备和非标类工业自动装配线。公司控制及配电设备的主要下游行业客户为：以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基建类客户，以东营鲁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冶金业客户，以浙江报业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地产建筑业客户，以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华东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工控智能化和装备制造业客户，以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为代表的高低电压成套设备生产业客户，以浙江融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蓝然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为代表的环保设备制造业客户。公司智控系统的下游客户为以浙江万向系统有限公司



柳州工厂为代表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客户。

2.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年1-7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前五名客户及销售平台的销售额占相应期间销售额比例的情况如下：

2015年1-7月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万向系统有限公司柳州工厂	5,128,205.20	21.72
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	3,544,859.65	15.01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74,972.82	14.29
杭州日昌晶实业有限公司	1,179,487.18	4.99
杭州源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28,205.15	4.35
前五大客户合计	14,255,730.00	60.36

2014年度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营万马电气有限公司	8,611,111.28	19.95
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	6,602,269.69	15.30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871,051.74	13.60
杭州钱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注1]	2,148,233.09	4.98
浙江百能科技有限公司[注2]	1,777,217.25	4.12
前五大客户合计	25,009,883.05	57.95

2013年度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163,358.19	16.28
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482,757.19	11.84
浙江报业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3]	3,939,756.25	10.41
浙江华浙青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4]	2,065,577.79	5.46
浙江融智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05,401.66	5.03
前五大客户合计	18,556,851.08	49.02



[注 1][注 2] 杭州钱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百能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客户合同未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业务合同中披露，系因其与公司签署的单个合同金额不符合披露口径。

[注 3][注 4] 浙江报业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华浙青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两家客户未在重大业务合同部分披露，系因与公司的销售合同分别签在 2012 年、2011 年，报告期内未与公司签署金额超过 100 万的销售合同。

从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分析，符合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各下游行业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25% 的情形，不存在对单一或少数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公司主要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由元器件外采后自主装配取得，因此，原材料占成本比重较大，人工占成本比重较小，具体如下：

成本构成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13,802,916.25	84.64	27,243,227.09	86.81	21,276,369.34	84.68
人工成本	1,474,351.69	9.04	2,075,627.70	6.61	1,013,909.96	4.04
制造费用	1,029,775.43	6.31	2,064,736.24	6.58	2,836,194.31	11.29
合计	16,307,043.37	100.00	31,383,591.03	100.00	25,126,473.61	100.00

2.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为钢材贸易公司、元器件厂商等，公司所采购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不存在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况，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如下表：

2015 年 1-7 月前五名供应商[注]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百分比（%）
杭州鸿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4,725,641.03	33.84



罗格朗低压电器（无锡）有限公司	879,054.65	6.30
杭州华峰电气有限公司	558,760.32	4.00
杭州东贸物资有限公司	506,002.89	3.62
杭州巨州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420,740.85	3.01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7,090,199.73	50.77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百分比 (%)
昆山帝森克罗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654,871.41	9.06
绍兴泽昊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991,870.54	6.80
江苏辉能电气有限公司	1,725,412.78	5.89
济南金易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66,131.88	5.69
杭州高捷联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440,480.21	4.92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9,478,766.82	32.36

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百分比 (%)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926,379.97	8.67
杭州东贸物资有限公司	1,562,525.97	7.03
杭州思达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1,406,605.60	6.33
杭州宝善贸易有限公司	1,182,294.79	5.32
杭州海得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034,166.51	4.6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7,111,972.84	32.00

[注] 2015 年前五大供应商中的罗格朗低压电器（无锡）有限公司等 4 家和 2013 年前五大供应商中的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等 4 家采购合同均未在重大采购合同中披露，系因与公司签署的单个合同金额不符合披露口径。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

1、销售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签署的金额较大的销



售业务合同（金额 100 万以上）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销售方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元）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3.05	公司	浙江华东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0.00	配电柜、PLC 柜	履行完毕
2	2013.07	公司	浙江融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60,000.00	MCC 柜、PC 柜、箱柜、PLC 系统	履行完毕
3	2013.10	公司	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474,300.00	配电箱	履行完毕
4	2013.10	设备分公司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61,706.00	机柜成套	履行完毕
5	2014.03	公司	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	2,049,425.00	进线柜、出线柜、控制箱	履行完毕
6	2014.06	设备分公司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64,809.00	机柜成套	履行完毕
7	2014.07	公司	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补偿柜、出线柜、控制箱	履行完毕
8	2014.07	公司	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	2,206,715.00	照明配电箱	履行完毕
9	2014.07	公司	东营万马电气有限公司	10,080,000.00	GCK 配电柜	履行完毕
10	2014.10	公司	杭州源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4,813.00	GGD 低压控制柜	履行完毕
11	2015.01	公司	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	1,190,000.00	电容柜、进线柜、出线柜及配套控制箱	履行完毕
12	2015.03	公司	杭州日昌晶实业有限公司	1,380,000.00	配电箱	履行完毕
13	2015.04	公司	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	2,350,000.00	出线柜、电容柜、配电箱	履行完毕
14	2014.03	公司	浙江万向系统有限公司柳州工厂	6,000,000.00	B20 前轴总成装配线、B20 后盘毂式制动器总成装配线	履行完毕
15	2015.04	公司	浙江鸿宁置业有限公司	1,323,786.00	配电箱	履行中
16	2015.07	公司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电容柜、进线柜、出线柜	履行中

2、采购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签署的金额较大的采购业务合同（金额 50 万以上）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采购方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元）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3.01	公司	杭州宝善贸易有限公司	882,286.95	微型断路器、漏电开关	履行完毕
2	2013.01	公司	杭州宝善贸易有限公司	500,998.00	断路器、漏电保护器	履行完毕
3	2013.01	公司	杭州亚盟钢铁有限公司	1,005,294.43	盒板	履行完毕
4	2013.08	公司	杭州高捷联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658,708.89	塑壳断路器、空气断路器等	履行完毕
5	2013.10	公司	杭州祥达钢铁有限公司	1,003,981.90	冷板	履行完毕
6	2013.11	公司	杭州兆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54,507.00	景观控制系统	履行完毕
7	2014.06	杰法朗机电	绍兴泽昊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712,477.2	框架	履行完毕
8	2014.07	公司	济南金易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6,859.00	变频器等	履行完毕
9	2014.08	公司	济南金易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99,700.00	变频器等	履行完毕
10	2014.08	公司	浙江尚亿电气有限公司	732,000.00	GCK 柜体	履行完毕
11	2014.08	公司	昆山帝森克罗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688,000.00	无功补偿组件、保护期、控制器	履行完毕
12	2014.08	公司	昆山帝森克罗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94,000.00	谐波保护器	履行完毕
13	2014.08	公司	昆山帝森克罗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35,000.00	无功补偿组件、保护期、控制器	履行完毕
14	2014.08	公司	江苏辉能电气有限公司	524,571.00	交流接触器、塑壳断路器等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报告期内签署的银行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元）	利率/年	贷款日期	还款日期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	4,000,000.00	7.5%	2013.3.25	2014.3.14	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2	临安青山信用社	100,000.00	8.96%	2013.3.28	2013.9.27	信用担保	履行完毕



3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	1,900,000.00	6.9%	2013.3.29	2014.3.29	质押担保	履行完毕
4	临安青山信用社	2,000,000.00	9.6%	2013.4.24	2014.4.23	信用担保	履行完毕
5	杭州银行西城支行	3,000,000.00	6.60%	2013.5.30	2014.5.29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6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3,200,000.00	6.00%	2014.3.13	2014.4.11	信用担保	履行完毕
7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2,400,000.00	6.00%	2014.5.28	2014.6.27	信用担保	履行完毕
8	临安青山信用社	3,000,000.00	7.80%	2014.3.27	2015.3.26	最高额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9	临安青山信用社	2,000,000.00	7.80%	2014.4.22	2015.4.21	最高额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10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4,000,000.00	6.9%	2014.5.30	2015.5.29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11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3,000,000.00	5.37%	2014.6.10	2014.12.3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12	临安青山信用社	2,500,000.00	9.00%	2014.8.13	2015.8.12	最高额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13	临安青山信用社	400,000.00	9.00%	2014.8.28	2015.8.27	最高额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14	浦发银行临安支行	6,450,000.00	6.60%	2015.4.1	2016.4.1	最高额抵押担保、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中
15	浦发银行临安支行	3,550,000.00	6.00%	2015.5.12	2016.5.12	最高额抵押担保、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中
16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3,500,000.00	6.31%	2015.8.25	2016.8.19	抵押担保	履行中

4. 其他合同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4年9月15日，公司与杭州临安兴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就科技城6250套自动化生产基地建筑工程施工事项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杭州临安兴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金盾电器厂房工程的土建、安装及辅助工程，合同金额为1,800万元，施工地点为青山湖科技城研口村。目前该合同仍在履行中，建筑工程主体施工已完工，正在办理验收手续。

(2) 资产收购协议



2015年4月22日，公司与杭州鸿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资产收购协议》，约定杭州鸿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将B20前轴总成装配线等约定资产转让给金盾电器，转让价款为552.9万元。目前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五）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业务情况

1. 子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杰法朗机电为贸易型公司，主要销售断路器类、电器开关类、配电箱柜类及其他电气元件类产品。报告期内，杰法朗机电主要为杭州钱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白象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等电力电器企业提供抽屉式壳架、电机马达和断路器等电气配件和元器件。

2. 报告期内子公司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2015年1-7月、2014年和2013年，杰法朗机电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相应期间销售额比例的情况如下：

杰法朗机电 2015 年 1-7 月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白象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579,135.60	2.45%
杭州亚威电器控制设备厂	470,430.22	1.99%
杭州杭开电气有限公司	38,136.92	0.16%
克雷登热能设备(浙江)有限公司	26,991.74	0.11%
浙江中信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1,785.66	0.09%
前五大客户合计	1,136,480.15	4.81%

杰法朗机电 2014 年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杭州钱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148,233.09	4.98%
东电电气(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57,677.44	0.60%
杭州瑞玛实业有限公司	194,172.38	0.45%
杭州和方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85,259.46	0.43%
绍兴市华安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178,340.91	0.41%



前五大客户合计	2,963,683.28	6.87%
---------	--------------	-------

杰法朗机电 2013 年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杭州兴耀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83,462.56	1.28%
浙江白象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343,975.15	0.91%
浙江新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1,880.34	0.90%
杭州萧山区邮政局	339,488.20	0.90%
杭州和方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18,838.51	0.58%
前五大客户合计	1,727,644.76	4.56%

3. 报告期内子公司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杰法朗机电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相应期间采购额比例的情况如下表：

杰法朗机电 2015 年 1-7 月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百分比(%)
罗格朗低压电器(无锡)有限公司	1,028,493.94	7.36%
杭州思达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234,025.09	1.68%
绍兴泽昊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69,244.20	0.50%
福建澳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9,940.00	0.21%
福州福大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0,419.68	0.15%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1,382,122.91	9.90%

杰法朗机电 2014 年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百分比(%)
绍兴泽昊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991,870.54	14.26%
罗格朗低压电器(无锡)有限公司	770,038.22	5.51%
杭州思达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683,414.95	4.89%
浙江斯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679,117.13	4.86%
福州福大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326,189.87	2.34%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4,450,630.71	31.87%

杰法朗机电 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百分比 (%)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926,379.97	13.79%
杭州思达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1,406,605.60	10.07%
罗格朗低压电器(无锡)有限公司	947,582.18	6.79%
浙江斯达电器设备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642,382.29	4.60%
福州福大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548,920.21	3.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5,471,870.26	39.18%

4. 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杰法朗机电股权转让),杰法朗机电员工人数共计 11 人,其中 7 名为销售人员,报告期内杰法朗员工人员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15. 5.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员工人数(人)	11	11	10

经核查,报告期内,杰法朗机电已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但未缴纳住房公积金。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生产、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获取利润。公司产品的生产采用钣金外壳自主加工、元器件对外采购、产品自主设计安装的模式,具有专业化、定制化的发展特点。公司在产品质量方面管控严格,建立了有效的质量控制程序,同时提供及时优质的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为公司正面的市场形象和持续的盈利能力提供有力保障。

(一)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有冷板、断路器、漏电开关、变频器等,公司在考察质量、价格、供货能力、服务意识等方面后选取一些优秀的候选供应商建立合作,每次采购前会在候选供应商中进行价格比对,选择合适的供应商下单。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等相应的制度,并形成了包括下单、收货、验收、入库在内的完整采



购流程。

（二）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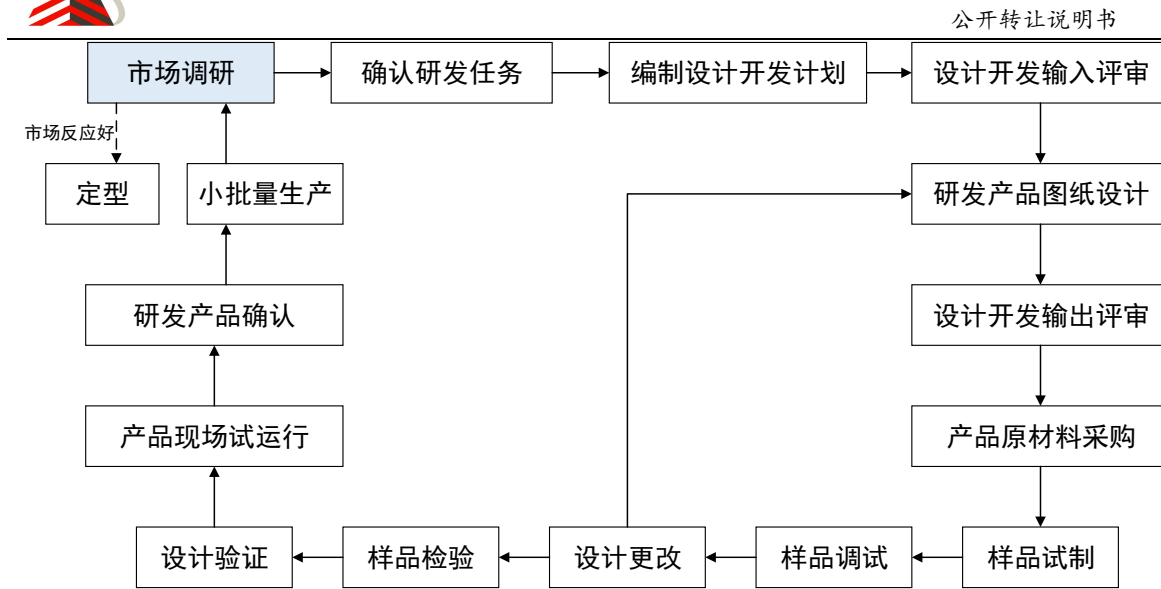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的产品高度定制化，产品型号、技术指标、生产数量、生产时间直接取决于公司签署的销售合同。公司与客户通过交流协商或招投标，对产品的功能和参数指标达成一致并签署销售合同后，技术部将产品进行技术分解，针对产品的不同模块分别下达生产任务单，生产部根据生产任务单进行生产、组装。此外，技术部负责编制产品所需的软件程序，在产品组装过程中嵌入。产品组装完成后，由相应各部门进行调试检测验收，验收完成后包装入库。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的方式销售产品，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定制化的产品方案，向客户销售开关配电柜、控制柜及其他非标类产品。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市政基建、民用建筑、工业等领域的大型国企，与这类企业合作时，多采用投标的方式获取销售订单。公司的产品下游客户较为集中，产品个性化要求较高，因此未使用代理销售机制。

（四）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产品研发模式，根据市场调研结果，结合自身的技术特点制定产品研发计划和任务。在合作研发模式下，公司通过与高等院校开展产学研合作的方式，共同开发关键技术，以提升团队的技术实力，加快产品的研发速度。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部门，拥有较为完善的组织和人员结构。目前公司拥有 13 项专利权，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公司主要研发流程如下：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金盾科技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38）-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382）-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3823）。根据股转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38）-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382）-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382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12）-资本品（1210）-电气设备（121013）-电气部件与设备（12101310）。

1. 行业监管体系和行业政策情况

（1）行业监管体系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其地方分



支机构主要为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提供政策指导、拟定行业规划，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主要负责低压电器产品的质量监督，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低压电器产品型号证书的认定。

行业自律性组织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下属的通用低压电器分会和中国电工技术学会，主要负责组织制定自律性行规行约，进行行业自律管理等。

（2）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

① 主要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行业目前主要的法律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及《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实施细则》、《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和《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外，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在2001年发布《第一批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分别在2007年、2014年发布了《强制性认证产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和《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低压电器低压电器元器件》（CNCA-C03-02:2014），对强制性产品认证的适用范围和界定标准进行了明确规定。

② 主要扶持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1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国务院	2006年2月7日
2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2009年5月12日
3	《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科技部	2011年7月13日
4	《智能电网重大科技产业工程“十二五”专项规划》	科技部	2012年3月27日
5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2年7月9日
6	《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	国务院	2013年1月1日
7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年2月6日
8	《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年8月20日
9	《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	国家能源局	2015年8月31日



2. 行业发展历程

我国电力行业近年来发展较快，电源建设已经进入结构性调整阶段，输电骨干网络已经基本完成，但电网建设一直滞后于电源建设，对电网建设的重要性认识不够，对供电安全性、可靠性等问题考虑较少，造成了电网建设历史性欠账严重的局面，稳定性、安全性总体仍然较差。其中配电网问题尤为突出，设备陈旧老化严重，进而带来一系列问题，例如供电质量差，电压往往达不到要求，给用户带来损失，或是供电可靠性低，没有富余容量，没有备用线路，一旦发生故障，就会造成较大损失，此外我国配电网的损耗较大，造成电能的大量浪费。

我国输配电行业的发展，可以分类以下几个阶段：（1）建国初期，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企业的生产以仿制国外成熟产品为主，自主研发产品较少；（2）60到70年代，进入自主研制阶段，不少企业开始逐步掌握从低压输配电产品到高压输配电产品的设计及制造技术；（3）改进创新阶段，改革开放后，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企业技术转让、与国外企业合作研发等方式，结合一系列技术改造，增强了在产品的设计、制造、试验检测技术等方面的研发实力，并在高压和特高压输配电设备的整体设计、制造、试验等核心技术方面实现了突破，在超高压交直流输配电产品的研发、设计能力和制造能力方面有了显著的提高。而国家对电网投资的持续稳健增长和下游主要客户建筑交通行业的蓬勃发展，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也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3. 行业特点

（1）季节性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为高度定制化的产品，其用户主要为电力、工矿、建筑等行业的大中型企业。这些客户年度采购计划性较为严密，一般采用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受用户采购习惯、项目施工进度、资金管理和结算方式的影响，订单往往集中于下半年，上半年业绩普遍不突出，行业销售市场具有较强的季节性。

（2）周期性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直接面对的客户大多属于国家基础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其周期性与客户所处行业紧密关联,和国民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基本一致。

4. 行业壁垒

(1) 资质壁垒

出于对电力系统安全运行方面的考虑,国家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类产品实行严格的资质审查和准入制度。例如,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必须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高压成套设备及元器件必须有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国家级试验单位对产品出具的合格型式试验报告;大型项目一般还要求较高资质和相关经验。因此,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存在资质壁垒。

(2) 资金壁垒

配电及控制设备一般用于电网建设、市政基建、冶金工厂、房地产建筑等行业,主要销售模式是参与用户招标,中标后按照购销合同进行设计和生产。设备的交付一般为运至买方指定地点,经安装测试、正常运行后验收或者运至买方地点开箱验收确认收货。设备款项的支付一般在产品验收合格后支付90%-95%的款项,余款5%-10%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满后支付,整个回款周期较长。受行业特殊的经营模式影响,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销售合同金额较大、履行周期较长、资金周转速度较慢,公司必须在前期垫入较多的资金,才能保证生产的正常运转和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如果企业资金实力不强,会影响公司业务的快速拓展,因此该行业存在资金壁垒。

(3) 技术壁垒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领域专业性较强,大部分产品为定制产品,产品设计需要综合运用计算机技术、传感技术、电力系统技术、机械结构设计等多种技术。目前行业趋势逐渐偏向于小型化、信息化、智能化,新材料、新技术、新标准的应用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要求企业具备自主创新能力、足够的技术储备和新品产业化能力,专业技术人员具备持续学习能力,生产人员具备较高的制造水平,行业存在较高的



技术壁垒。

(4) 品牌壁垒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性能指标和产品质量稳定性等直接关系到电力系统的安全和稳定，客户对于输配电产品的采购均十分慎重，采购方式多为定向招标，只有在业内具备一定口碑和实力的企业准许参加，进入门槛高。招投标过程中，企业的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市场信誉、售后服务等所形成的综合品牌形象是影响企业是否中标的一大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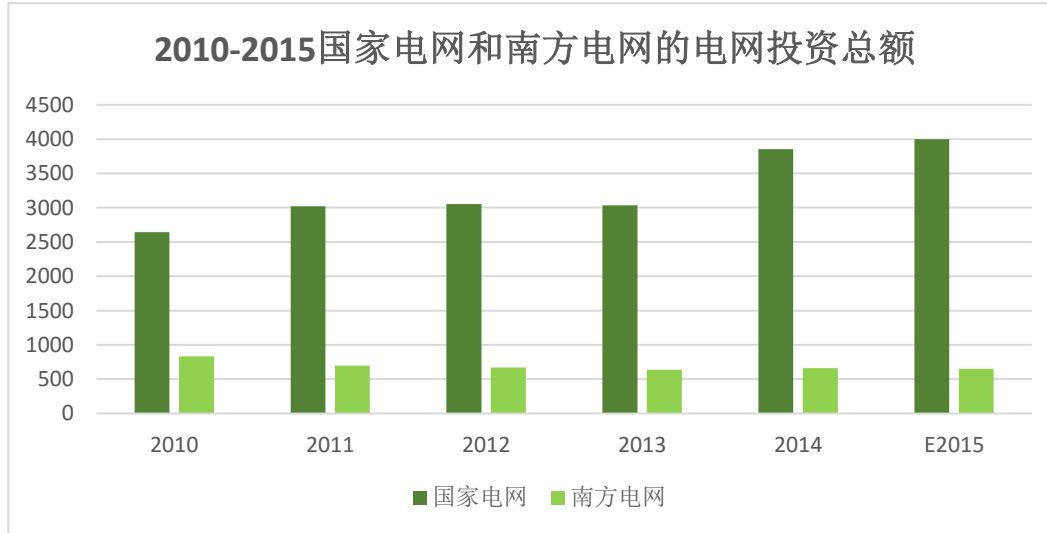
(二) 行业市场情况

“十二五”期间，我国电力行业发展将保持持续增长，对电力的需求消费日益增加。电力需求引发电力投资，而电力投资的规模和方向直接影响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发展。目前输配电行业的主要需求可以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城市及农村电网建设的需求

“十一五”以来，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积极加快电网发展、着力城市及农村电网、电气化建设，国家电网公司在“十一五”期间就累计完成电网投资 1.2 万亿元，超过新中国成立 56 年电网投入的总和。“十二五”期间，国家将重点加大智能电网建设和节能减排力度，加快新能源接入电网工程和通电通道建设，升级改造农村电网，这将是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主要市场。

根据国家电网公司发布的《2014 年社会责任报告》，2014 年国家电网投资约 3855 亿元,投资增长率达 14%，预计 2015 年电网投资超过 4000 亿元；南方电网公司发布的《2014 年社会责任报告》显示，2014 年南方电网建设投资约 658 亿元，投资增长率达 3.13%，预计 2015 年南方电网建设投资额超过 650 亿元。



图表：数据来自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社会责任报告》

2、电网节能降耗和设备升级改造的需求

我国经济正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国民经济快速粗放增长导致的能耗大、环境污染等问题日益突出，国家为此加大节能环保产品的推广力度。在过去，由于技术局限及不重视配电网建设等原因，电网及输配电设备存在着安全系数低、能源使用率低、损耗严重等问题，亟需更新换代。

针对该问题，近年来，相关部门及企业已采取相应的更新措施：2011年8月，国家电网公司编发了《第一批重点推广新技术目录》，要求自2012年起，新增配电变压器全部使用节能型配电变压器，更快推动节能环保型配电变压器的应用；2012年11月，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联合印发《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节能配电变压器推广实施细则》，指出年推广高效节能变压器容量不少于10万kVA，并按能效等级给予财政补贴；2015年，国家电网公司系统城市配电网全部改造更改S9（S代表三相；9、10、11代表变压器的序号，序号越大，变压器越节能）及以下高损耗变压器。电网及电力设备的更新换代工程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带来了重要的市场空间。

2015年8月31日，国家能源局印发《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年)》，提出通过实施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有效加大配电网资金投入，预计在2015年至2020年，我国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不低于2万亿元，其中2015年投资不低于



3000 亿元，“十三五”期间累计投资不低于 1.7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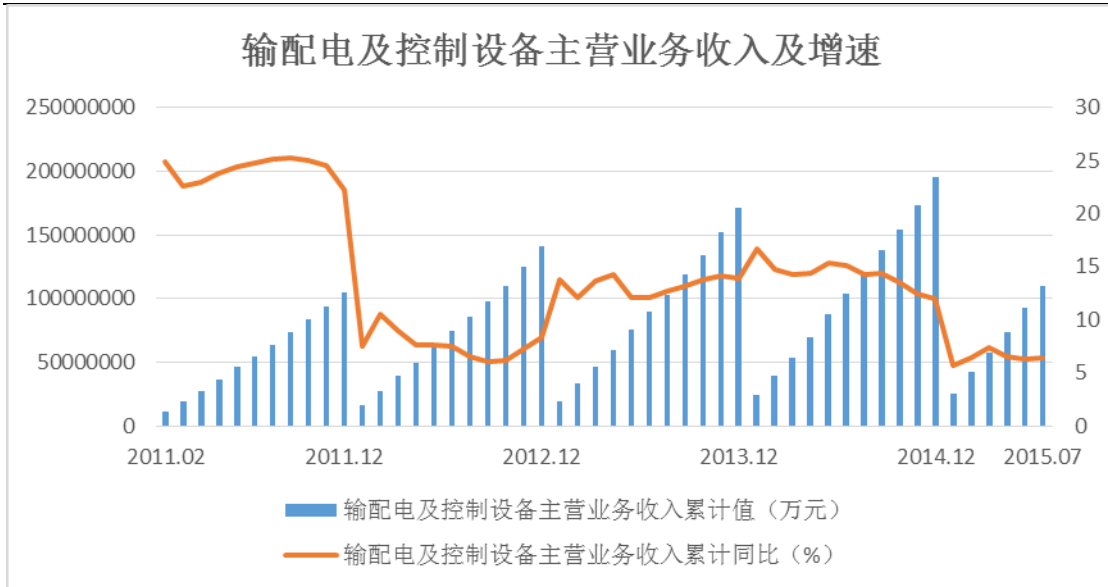
3、市政交通和房地产市场产生的需求

近十年以来，我国经济发展速度迅猛，同时产业结构不断调整，使我国城镇化率不断提高。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中国城镇人口比重为 49.68%，根据中国统计局数据，至 2013 年末，该比重升至 53.7%，2014 年末达到 54.77%。迅速扩大和增加的城市规模带来了大量的市政交通建设投资和房地产投资的机会，电力配套设备需求也相应增加，例如城市照明、小区配电等。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预计，到 2020 年我国城市化率将超过 60%。因此该领域市场在十年内仍将保持较快增长，其中户外电力配电设备的投资也将随之增加。

4、对外出口的需求

近年来，西亚、南亚的一些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发展较快、电力工业规模增长较快，对电力设备的需求也不断增加。我国电力设备的性价比高，在上述国家和地区具有加大的国际竞争力，近年来出口量逐渐增大。例如，2010 年我国高压开关行业出口交货值达到 39.12 亿元，2012 年实现出口交货值 40.74 亿元，在全球经济放缓的背景下达达到 6.59% 的增长率，2014 年，高压开关出口量受全球经济变动的影影响，但仍然达到 36 亿元，对外出口量占据了很大的市场空间。

上述五方面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市场提供了后续发展空间，从目前行业的销售收入来看，近年来，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销售收入亦呈现逐年上升态势，到 2014 年行业的销售收入为 19494 亿元。2015 年，行业销售收入仍将保持高速的增速，预计销售收入能达到 21000 亿元。



图表：数据来自 Wind 资讯

（三）行业风险特征

1. 政策风险

随着电网建设投资项目的持续增长以及房地产、交通建设行业的蓬勃发展，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正处于前所未有的景气期。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包括《智能电网重大科技产业工程“十二五”专项规划》、《“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以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这些政策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但与此同时，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也受到国家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制约，如果上述政策发生较大的调整，可能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 行业产品结构调整与技术更新风险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对技术的要求较高，技术创新和技术升级会直接影响到产品的生命周期。目前，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自动化、智能化的趋势日益明显，设备的升级逐渐偏向于智能化、信息化、小型化、绿色化。我国的输配电及控制行业内的大多数企业竞争实力相比国外大型企业偏弱，设备产品主要集中在低技术领域，难以



满足日益增长的高技术水平产品的市场需求，行业可能面临技术更新和产品结构调整的风险。

3. 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的原材料为钢铁、电子元器件、机械设备等，这些原材料均不同程度涉及铜材、钢材、塑料等原料，原材料的价格直接影响到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成本。近年来有色金属、钢材、塑料价格波动较大，导致公司所需部分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变动较大。如果未来铜材、钢材、塑料等原材料价格持续上升，可能会对公司的利润水平造成一定的影响。

（四）公司竞争地位

1. 行业整体竞争状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目前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企业以中小企业为主，中低端产品市场中的竞争非常激烈，缺乏大型的、技术资金实力雄厚的国产企业。随着近年来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普遍采用集中招标采购，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各厂家之间价格竞争更加激烈，并且外资大型跨国集团也加大中国市场拓展力度，导致了行业竞争格局更趋于复杂化。总体来说，个别专业化的大型国有企业和外资企业占据市场主导地位，这些企业的技术先进，产品质量较好，主要代表有鑫龙电器、ABB、施耐德等；中小企业和作坊式企业数量众多，竞争激烈，但工艺较为落后，产品质量差，各企业主要通过打价格战占领市场。

2. 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基本情况
鑫龙电器（002298）	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元器件和自动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国内最大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生产企业之一，2014年营业收入超过8亿元，其中，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收



		入达到 5.32 亿元。
展浩电气 (831350)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生产及相关技术服务	新三板挂牌企业,主要产品有箱式变电站、高低压开关柜、环网柜、照明开关箱、电能计量装置、动力配电箱等相关设备,2014 年营业收入 3,254 万元。
特锐德 (300001)	生产及销售成套设备,例如智能式箱式变电站,高压开关柜等	中德合资的股份制企业,以箱变产品为主线,开关柜产品为基础,研发生产 HGIS、GIS、变压器、断路器及其它相关户内外电力设备产品。
森东电力 (833364)	高、低压开关柜和箱式变电站的制造和销售,并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等一系列售后服务	新三板挂牌企业,2014 年营业收入为 4,406 万元。
双杰电气 (300444)	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我国环网柜、箱式变电站的主要生产商之一,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54,125.29 万元。
正泰电器 (601877)	配电电器、终端电器、控制电器、电源电器、电子电器五大类低压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国内低压电器销量最大的企业,2014 年收入规模超过 127 亿元。

3. 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 专业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多项专利,建有一支优秀的电气自动化研发团队,并设有研发部、技术部、品管部,可以在短时间内根据用户要求单独开发设计产品的结构及控制工艺,具备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研发、制造、检测所需的一系列软件和硬件,具有较高的研发、生产制造能力。公司智能化技术水平较高,将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应用于配电柜、控制柜及消防巡检设备等公司主要产品中,极大增强了产品使用的稳定性和便利性。2015年1月8日,公司和浙江工业大学签订合作协议,成立“浙江工业大学——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智能电网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以开发智能电网相关的先进设备和技术,使公司产品朝智能化、特色化、创新性、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展。

公司于2013年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13个专利技术、2项软件著作权,公司有11个产品已获3C认证,同时还被评为“2014年浙江省科技型企业”、“临安市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企业”;2014年公司获得省经信局颁发的“基



于现场总线技术综合状态检测型智能化开关柜”的新产品鉴定等。

② 地域和行业知名度高。

公司自创立以来，坚持跟踪国际自动控制技术发展，一直致力于形成完整自动化控制系统解决方案能力。公司通过消化吸收、创新开发和整合先进技术，在控制系统设计、选型、配置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与相关核心技术。公司具有运行良好的质量保证体系，技术力量雄厚，设计工艺与设备先进，金盾品牌受到国内很多大型建筑、工矿企业认可。

③ 客户资源优质、细分市场占有率高。

公司经过十几年的积累，已经在区域范围内以及全国范围内形成了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以及市场，服务于工业企业、医药化工、火电水电、医药化工、房地产等行业企业累计数百家，积累了很多知名客户和战略合作伙伴，例如浙大中控、恒信电气、兴源环境、罗格朗等。

(2) 竞争劣势

① 公司规模仍然偏小

公司规模距离行业中大型企业仍有较大差距。2013年，金盾科技的销售收入达到3700万元，2014年，金盾科技销售收入超过4300万元，在杭州市同行业中名列前茅，但与国内大型企业仍有很大的差距。在市场需求处于快速增长的情况下，公司需要抓住发展机遇，积极进行市场开拓，尽快把规模做大，从而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增强抗风险能力与竞争力。

② 资金实力劣势

受所处行业经营特点的影响，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销售合同金额较大、履行周期较长、资金周转速度较慢，公司必须在前期垫入较多的资金，才能保证生产的正常运转和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目前主要依靠自有流动资金和少量的银行贷款发展，对于资金需求量较大的垫资项目，企业会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并影响大型项目的承揽及正常开展。目前公司融资渠道单一的局面，将有可能制约公司业务的



快速扩张以及技术升级创新。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责任公司期间，公司虽然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的股东会及议事规则作出了规定，但由于公司管理层规范意识不强，公司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瑕疵，如股东会召开未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要求提前通知，股东会的届次记录不清，股东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或者对外投资的决策未形成书面记录等。

但从有记录的股东会决议以及工商局档案资料来看：公司包括增资、股权变动、经营范围变更、整体变更的历次重大决策均经过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决议均由股东签署，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之后，公司按照规范化公司管理的体系及相关的要求，完善并制定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其中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等方面作出了较为细致的规定。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一名，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等事宜。公司股改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符合要求，相关会议记录完整且有相关人员正常签署，会议文件已归档保存，会议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自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8 月 18 日
2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9 月 25 日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3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10月12日

（二）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之前，金盾电器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于管理者规范意识不强，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瑕疵，如未保留执行董事决定记录、到期未及时改选等。

但从有记录的执行董事决定来看，重大决策均经过执行董事决定通过，决定均得到有效执行。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且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三会”治理机制与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能够正常召开，且召开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会议记录完整且正常签署并予以归档保存。

自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召开三次董事会会议。历次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年8月18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年9月10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5年9月26日

（三）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前，金盾电器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于管理者规范意识不强，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瑕疵，如未保留监事工作记录或工作报告、到期未及时改选等。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规定选举产生了2名股东代表监事，并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1名职工监事，设立监事会，且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三会”治理机制与对应“三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能够正常召开，且召开的方式符合相关的要



求，会议记录完整并予以归档保存。

自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一直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两次监事会会议，两次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年8月18日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年9月10日

此外，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历届经理均由钱月仁担任。股份公司成立后，选举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管团队，进行规范运作。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均能有序运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独立，公司治理基本规范。公司管理层将在实际工作中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了与公司业务、规模等相适应的公司治理机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

（一）股东权利保护机制

公司对于公司股东，不论持股比例多少，均保护其合法权益的行使和不受侵犯。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决议的执行等事项。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其中包括：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



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以及建议和质询的权利等。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一步规定了上述权利的实现途径、方式方法等内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质询权，《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就股东的质询作出解释和说明。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尽规定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基本原则、投资者关系管理方式、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及人员设置、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要职责、从事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人员所需具备的素质和技能等事项，从而维护投资者关系。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任何一方均可按照《公司法》规定提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股东可以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四）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1. 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 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股份公司设立后，已建立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行政管理、业务管理、人力管理等各环节与过程，已形成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基于公司财务管理与风险控制机制的建立，可以保障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保障公司资产的完整与安全，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实施。

（六）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根据证监会颁布的非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已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基础上建立起一套行之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大大改善了公司的内部和外部治理环境，从根本上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员工的关系，为公司今后的发展奠定了制度基础。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从上到下对于上述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系统学习，并严格执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完全按照上述公司治理机制运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在今后的贯彻执行中，公司董事会将以“对投资者负责，为投资者服务”为宗旨，继续完善、健全相关公司治理机制，从制度上不断应对公司将面临的种种市场变化。

综上，公司董事会经评估认为，公司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且能够



有效地执行。公司现行的治理机制在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能保证股东行使知情权、质询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现有治理机制及各项规范制度能有效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营，符合公司申报新三板挂牌的要求，并能更好地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通过查询公司工商登记资料、主要资产权属凭证、相关政府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分别就相应事项作出书面声明。

四、公司的独立性

在股份公司成立后，金盾科技的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健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互相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对市场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报告期内，致力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生产、销售。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基建、冶金、房地产等行业的输电、供电、配电系统。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交流低压抽出式开关柜等 11 项产品获得了国家 3C 强制性认证，2015 年起，公司开始引进生产工业自动化智控装配线并销售给浙江万向系统有限公司柳州工厂等公司，对产品种类进行了丰富。

公司业务具有独立性。



（二）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有限公司所有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已进行的特别说明外，公司对其拥有的土地、设备、知识产权均拥有合法有效的权利证书或权属证明文件，并且公司对该等资产实际占有、支配以及使用。公司的资产权属清晰，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资产。

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门，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竞业禁止协议和保密协议，并且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金；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与以前任职的公司签订竞业禁止协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金，也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人员具有独立性。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订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包括《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流程》、《费用报销管理规定》、《设备财产管理规定》、《财务管理制度》、《仓库管理制度》、《发货管理流程》等，为公司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会计决策提供了基本保障。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账号或混合纳税的情况。



公司财务具有独立性。

（五）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除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外，设有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四名、财务总监一名，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一名，职能部门包括生产部、物控部、技术部、品管部、研发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销售部。公司就各部门制定了具体的制度性文件，就部门权限、内部控制程序进行了严格规定，在机制上保障了各部门相互制衡。上述各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机构具有独立性。

2015年9月15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公司独立性的声明》，就公司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具备独立性出具声明和承诺。

综上，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分开。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金盾科技以外，其他投资的公司或者担任职务的公司如下：

序号	名字	投资公司	所占股权及比例	经营范围
1	钱月仁	罗格朗投资	468万元；78%	实业投资



2. 公司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除金盾科技以外，其他投资的公司如下表：

序号	名字	职务	投资公司	所占股权及比例	经营范围
1	车焕森	董事、副总经理	鸿远化工	420 万元； 70%	批发、零售：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品）。（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2	楼勇军	核心技术人员	鸿远化工	60 万元； 10%	批发、零售：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品）。（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经核查：董事车焕森与核心技术人员楼勇军投资的公司与公司在经营范围存在实质性的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其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担任投资的经营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业务的公司或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经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1）其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盾科技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金盾科技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2）其在被依法认定为金盾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盾科技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对金盾科技的竞争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金盾科技的竞争企业提



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3）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金盾科技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其将立即通知金盾科技，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金盾科技；（4）如因其违反本承诺函而给金盾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全额赔偿金盾科技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借入借出资金的情况，各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度 1-7 月					
关联方名称	期初公司欠款余额	公司借入/收到还款金额	公司借出/归还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公司欠款余额
钱月仁	3,258,727.09	811,944.90	2,787,310.00	773,235.00	510,126.99
谢菊红	1,400,000.00		1,400,000.00		
谢菊青	30,000.00		30,000.00		
小计	4,688,727.09	811,944.90	4,217,310.00	773,235.00	510,126.99
2014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公司欠款余额	公司借入/收到还款金额	公司借出/归还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公司欠款余额
钱月仁	5,410,545.00	448,182.09	2,600,000.00		3,258,727.09
谢菊红	6,340,000.00	2,430,000.00	7,370,000.00		1,400,000.00
谢菊青	30,000.00				30,000.00
谢小红		250,000.00			
小计	11,780,545.00	2,878,182.09	9,970,000.00		4,688,727.09
2013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公司欠款余额	公司借入/收到还款金额	其他增加	公司借出/归还金额	期末公司欠款余额
钱月仁	2,195,000.00	3,215,545.00			5,410,545.00
谢菊红	2,810,000.00	5,280,000.00	400,000.00	2,150,000.00	6,340,000.00
谢菊青	30,000.00				30,000.00
谢小红				250,000.00	
小计	5,035,000.00	8,495,545.00	400,000.00	2,150,000.00	11,780,545.00



[注 1] 2013 年度其他增加主要系公司向谢菊红收购杰法朗机电股权的应付未付款，由于以非现金形式变动，计入其他增加项。

[注 2] 2015 年 1-7 月其他减少主要系公司出售杰法朗机电股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由于以非现金形式变动，计入其他减少项。

报告期内除关联方谢小红占用公司资金 25 万元以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及公司管理层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注 3] 谢小红为实际控制人钱月仁配偶的妹妹。

按照银行同期借款利率对假设公司应付关联方借款利息对损益影响金额进行测算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利息合计	所得税影响额	对净利润影响额	扣除利息后的净利润
2015 年	60,580.72	9,087.11	51,493.62	-1,231,531.00
2014 年	432,245.61	64,836.84	367,408.77	1,704,881.68
2013 年	529,187.88	79,378.18	449,809.69	4,287,483.16
合计	1,022,014.21	153,302.13	868,712.08	

报告期内，公司原先由于业务发展和厂房建设等原因，占用股东大量资金，如在报告期内无股东借款支持，公司也将逐步引入外部资金以支持业务发展，为规范公司行为，股东借款已经在报告期内逐步予以归还清理，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占用股东钱月仁 510,126.99 元，为应对相应运营和厂房建设资金短缺，公司主要采用了引入外部投资者的方式补充了相应资金缺口，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权融资融入的资金累计为 33,560,000.00 元，及时地补充了公司资金的缺口，未来，公司将继续采用股权融资和适当扩大债务融资的方式，及时地对公司运营所需资金进行补充。综上，未来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资金的依赖。

（二）为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

公司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



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为加强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行为，健全与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份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

其中《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上对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根据《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第十四条：公司与关联人（关联自然人和关联法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除日常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应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除前款规定以外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批准。以上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有效的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发生。

为保障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1）其在作为金盾科技的股东期间，其本人及其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金盾科技的资金，不与金盾科技之间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在任何情况下，不要金盾科技向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2）其在作为金盾科技的股东期间，其本人及其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金盾科技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其本人及其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金盾科技《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履行回避表决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盾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因其违反本承诺函而给金盾科技造成损失的，



其同意全额赔偿金盾科技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为保障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1）其在作为金盾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其本人及其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金盾科技的资金，不与金盾科技之间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在任何情况下，不要金盾科技向其本人及其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2）其在作为金盾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其本人及其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金盾科技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其本人及其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金盾科技《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履行回避表决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盾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因其违反本承诺函而给金盾科技造成损失的，其同意全额赔偿金盾科技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七、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持有公司 2,833.5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6.583%。

序号	股东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1	钱月仁	董事长兼总经理	2,543.58	68.745	直接持有及间接持有
2	杜翔	董事	150.00	4.054	直接持有
3	车焕森	董事兼副总经理	140.00	3.784	间接持有
4	程秉忠	董事	--	--	--
5	秦小强	董事	--	--	--
6	何卫平	监事会主席	--	--	--
7	王中华	监事	--	--	--
8	凌燕	监事	--	--	--
9	张文革	副总经理	--	--	--
10	沈裕	副总经理	--	--	--
11	谢菊红	财务总监	--	--	--
12	姚丽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
合计		--	2,833.58	76.583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财务总监谢菊红系实际控制人钱月仁配偶，副总经理沈裕系钱月仁姐姐的儿子，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1）除外部董事程秉忠、杜翔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任职，且依法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保守公司商业秘密的义务，均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竞业禁止协议》或者《关于竞业禁止的声明》。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的情况如下表：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关系
钱月仁	罗格朗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
杜翔	杭州宋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助理	无
车焕淼	鸿远化工	执行董事	无
程秉忠	无	无	无
秦小强	无	无	无
何卫平	无	无	无
王中华	无	无	无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关系
凌燕	无	无	无
张文革	无	无	无
沈裕	无	无	无
谢菊红	无	无	无
姚丽茜	无	无	无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机构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除投资金盾科技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股权投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字	职务	投资公司	所占股权及比例	经营范围
1	钱月仁	董事长	罗格朗投资	468 万元； 78%	实业投资。
2	车焕淼	董事、 副总经理	鸿远化工	420 万元； 70%	批发、零售：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品）。（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关系。

（七）最近两年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八）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九、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与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与原因

自金盾电器设立至股份公司成立前，金盾电器未设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一直由钱月仁先生担任金盾电器的执行董事。

2015年8月18日，金盾电器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钱月仁、杜翔、车焕淼、周荣华、张有兵五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钱月仁为董事长。董事会的设立对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积极意义。2015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周荣华、张有兵因自身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选举程秉忠、秦小强为公司董事，与其他三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公司董事因股份公司设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原因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监事变动情况与原因

自金盾电器设立至股份公司成立前，金盾电器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由谢菊青担任。但在公司实际经营管理中，有关监事意见的记录未予留存，且监事职责履行有效性也有所欠缺。

2015年8月18日，金盾电器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何卫平、王中华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凌燕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三人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何卫



平为监事会主席。

公司监事因股份公司设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原因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与原因

自金盾电器设立至股份公司成立前，钱月仁担任金盾电器总经理。

2015年8月1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钱月仁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车焕淼、张文革、沈裕、姚丽茜为副总经理，聘任谢菊红为财务总监，聘请姚丽茜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股份公司设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原因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度1-7月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审[2015]361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杭州杰法朗机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湖区文三西路360号618室	贸易	500万元	一般经营项目：批发、零售：机电设备（除专控），电梯，中央空调，照明器材，楼宇智能化设备，电线电缆，水暖设备，电子产品（除专控），	50万元



					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务：制冷设备、水暖设备的安装（限上门），机电设备、环保材料的技术开发；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	--	--	--	--	---	--

杭州杰法朗机电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17 日在杭州市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杰法朗机电由谢菊红、王时红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谢菊红以货币出资 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80%，王时红以货币资金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20%，谢菊红控股杰法朗机电，系其实际控制人。

2013 年 11 月 25 日，杰法朗机电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谢菊红将拥有本公司 80% 的 40 万元股权转让给金盾电器。同日，谢菊红和金盾电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谢菊红将杰法朗机电 80% 的 40 万元股权以 40 万元价款转让给金盾电器，2013 年 12 月 3 日完成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杰法朗机电成为金盾电器控股子公司。

因谢菊红系杰法朗机电的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谢菊红与钱月仁亦系夫妻关系，故杰法朗机电与金盾电器处于同一控制下，将杰法朗机电纳入金盾电器合并报表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一直存在，故合并日后，合并报表编制时视同杰法朗机电自成立起即纳入金盾电器的合并范围。

2015 年 4 月 29 日，杰法朗机电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金盾电器将拥有本公司 80% 的 40 万元股权转让给赵捷。同日，金盾电器与赵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5 月金盾电器收到该股权转让款 40 万元，综上，股权转让基准日为 2015 年 4 月 30 日。自 2015 年 5 月 1 日起，金盾电器不再将杰法朗机电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62,021.40	5,363,620.56	4,549,475.60
应收票据	910,980.45	361,256.10	100,000.00
应收账款	30,055,297.61	31,078,196.42	21,946,329.34
预付款项	548,929.63	479,385.03	1,164,748.13
其他应收款	569,464.91	215,052.93	454,923.25
存货	4,378,677.41	5,895,962.47	5,929,881.78
流动资产合计	39,825,371.41	43,393,473.51	34,145,358.1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4,151,130.87	1,332,463.80	1,641,062.57
在建工程	1,300,427.36	3,716,871.38	-
无形资产	11,175,151.56	11,316,899.91	11,527,133.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320.53	311,053.83	249,655.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80,000.00	84,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895,030.32	16,957,288.92	13,501,851.38
资产总计	76,720,401.73	60,350,762.43	47,647,209.4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1,400,000.00	10,900,000.00
应付票据	1,404,860.33	5,581,468.76	
应付账款	14,057,764.79	6,691,538.53	5,469,747.51
预收款项	132,078.34	344,423.02	123,118.60
应付职工薪酬	858,471.01	1,548,987.18	233,730.00
应交税费	1,573,547.17	2,668,517.30	2,201,150.59
应付利息	70,966.67	25,333.34	21,280.56
其他应付款	520,126.99	5,138,200.25	12,258,178.62
流动负债合计	28,617,815.30	33,398,468.38	31,207,205.88
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60,000.00
负债合计	28,617,815.30	33,398,468.38	31,267,205.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000,000.00	19,500,000.00	11,000,000.00
资本公积	9,456,047.36	-	-
盈余公积	-	665,126.75	498,483.58



未分配利润	1,646,539.07	6,646,658.70	4,723,281.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8,102,586.43	26,811,785.45	16,221,765.28
少数股东权益		140,508.60	158,238.32
股东权益合计	48,102,586.43	26,952,294.05	16,380,003.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6,720,401.73	60,350,762.43	47,647,209.4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62,021.40	5,052,104.29	4,545,039.31
应收票据	910,980.45	324,021.20	100,000.00
应收账款	30,055,297.61	30,981,435.81	20,965,386.46
预付款项	548,929.63	157,023.94	947,833.03
其他应收款	569,464.91	214,251.63	452,920.00
存货	4,378,677.41	4,673,982.19	4,971,096.79
流动资产合计	39,825,371.41	41,402,819.06	31,982,275.5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632,953.28	632,953.28
固定资产	24,151,130.87	1,332,463.80	1,638,891.57
在建工程	1,300,427.36	3,716,871.38	-
无形资产	11,175,151.56	11,316,899.91	11,527,133.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320.53	281,672.12	209,407.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80,000.00	84,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895,030.32	17,560,860.49	14,092,385.83
资产总计	76,720,401.73	58,963,679.55	46,074,661.4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1,400,000.00	10,900,000.00
应付票据	1,404,860.33	5,581,468.76	-
应付账款	14,057,764.79	6,835,437.03	5,424,439.05
预收款项	132,078.34	123,867.50	92,616.77
应付职工薪酬	858,471.01	1,548,987.18	233,730.00
应交税费	1,573,547.17	2,592,570.31	2,097,626.55
应付利息	70,966.67	25,333.34	21,280.56



其他应付款	520,126.99	3,973,311.09	11,023,203.21
流动负债合计	28,617,815.30	32,080,975.21	29,792,896.14
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60,000.00
负债合计	28,617,815.30	32,080,975.21	29,852,896.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000,000.00	19,500,000.00	11,000,000.00
资本公积	9,689,000.64	232,953.28	232,953.28
盈余公积	-	665,126.75	498,483.58
未分配利润	1,413,585.79	6,484,624.31	4,490,328.42
股东权益合计	48,102,586.43	26,882,704.34	16,221,765.2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6,720,401.73	58,963,679.55	46,074,661.4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614,347.48	43,156,894.03	37,853,848.0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3,571,612.44	43,114,158.99	37,767,779.67
其他业务收入	42,735.04	42,735.04	86,068.38
减：营业成本	24,618,509.51	41,015,619.80	32,446,351.5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6,307,043.37	31,383,591.03	25,126,473.61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2,881.59	296,779.13	166,683.98
销售费用	641,124.40	590,960.40	449,019.95
管理费用	7,085,859.43	7,392,176.93	5,516,516.94
财务费用	449,491.91	926,966.51	830,704.31
资产减值损失	-57,891.19	425,145.80	356,952.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60,230.97	-	-
二、营业利润(亏损 以“-”号填列)	-1,064,393.00	2,141,274.23	5,407,496.52
加：营业外收入	17,920.00	108,591.40	949.42
减：营业外支出	33,551.01	56,220.25	38,771.32
三、利润总额(亏损 总额以“-”号填列)	-1,080,024.01	2,193,645.38	5,369,674.62
减：所得税费用	100,013.37	121,354.93	632,381.77
四、净利润(净亏损 以“-”号填列)	-1,180,037.38	2,072,290.45	4,737,292.85



减：少数股东损益	-25,450.86	-17,729.72	1,100.55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4,586.52	2,090,020.17	4,736,192.30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19	0.43
稀释每股收益	-0.04	0.19	0.4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80,037.38	2,072,290.45	4,737,292.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0,037.38	2,072,290.45	4,737,292.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50.86	-17,729.72	1,100.5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356,512.96	39,031,584.51	34,124,361.2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2,313,777.92	38,988,849.47	34,038,292.84
其他业务收入	42,735.04	42,735.04	86,068.38
减：营业成本	23,259,572.81	36,787,070.83	28,744,157.9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5,179,799.52	27,868,120.92	22,040,720.65
其他业务成本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6,663.16	289,386.77	155,760.55
销售费用	639,783.40	550,840.27	355,404.31
管理费用	6,873,123.44	6,686,275.93	5,043,517.26
财务费用	449,344.77	925,038.63	827,853.67
资产减值损失	-69,141.48	467,408.31	320,901.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953.28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6,013.13	2,244,513.68	5,380,203.30
加：营业外收入	17,920.00	77,545.00	949.42
减：营业外支出	32,062.11	50,630.81	30,795.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0,155.24	2,271,427.87	5,350,357.06
减：所得税费用	75,350.17	110,488.81	618,566.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5,505.41	2,160,939.06	4,731,790.10
减：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5,505.41	2,160,939.06	4,731,790.10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5,505.41	2,160,939.06	4,731,790.10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30,717.06	38,781,725.61	37,661,365.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920.00	1,105,241.79	763,52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10,637.06	39,886,967.40	38,424,893.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10,602.44	26,889,582.30	29,809,021.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33,936.13	4,461,851.84	2,945,215.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6,576.69	3,578,923.44	2,257,651.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5,424.78	4,646,715.74	3,192,32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16,540.04	39,577,073.32	38,204,21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5,902.98	309,894.08	220,67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25,630.89	3,522,938.05	8,289,080.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5,630.89	3,522,938.05	8,289,080.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5,630.89	-3,522,938.05	-8,289,080.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60,000.00	8,5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	-	-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48,570.99	7,920,455.65	8,782,3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8,570.99	36,420,455.65	19,782,3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00,000.00	19,500,000.00	6,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69,857.52	915,481.16	819,946.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1,406.33	14,669,254.32	4,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41,263.85	35,084,735.48	11,219,946.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67,307.14	1,335,720.17	8,562,36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5,773.27	-1,877,323.80	493,962.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2,151.80	2,549,475.60	2,055,512.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7,925.07	672,151.80	2,549,475.6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38,602.31	33,004,394.41	34,062,668.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920.00	1,074,195.39	500,94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18,522.31	34,078,589.80	34,563,61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72,922.54	22,320,654.91	26,470,418.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83,820.72	4,084,636.84	2,719,918.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6,311.84	3,457,117.28	2,106,063.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9,853.92	4,213,366.67	2,854,50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12,909.02	34,075,775.70	34,150,90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4,386.71	2,814.10	412,709.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25,630.89	3,522,938.05	8,289,080.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25,630.89	3,522,938.05	8,289,080.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5,630.89	-3,522,938.05	-8,289,080.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60,000.00	8,5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48,570.99	7,920,455.65	8,782,3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8,570.99	36,420,455.65	19,782,3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00,000.00	19,500,000.00	6,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69,857.52	915,481.16	819,946.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1,406.33	14,669,254.32	4,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41,263.85	35,084,735.48	11,219,946.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67,307.14	1,335,720.17	8,562,36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7,289.54	-2,184,403.78	685,992.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635.53	2,545,039.31	1,859,047.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7,925.07	360,635.53	2,545,039.3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年1-7月）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500,000.00	-	665,126.75	6,646,658.70	140,508.60	26,952,294.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9,500,000.00	-	665,126.75	6,646,658.70	140,508.60	26,952,294.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500,000.00	9,456,047.36	-665,126.75	-5,000,119.63	-140,508.60	21,150,292.38
（一）净利润				-1,154,586.52	-25,450.86	-1,180,037.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154,586.52	-25,450.86	-1,180,037.3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7,500,000.00	9,930,000.00	-	-	-	27,43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17,500,000.00	7,560,000.00				25,06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2,370,000.00				2,370,000.00
（四）利润分配	-	-	-	-4,984,612.50	-	-4,984,612.50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4,984,612.50		-4,984,612.50
4、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473,952.64	-665,126.75	1,139,079.39	-115,057.74	-115,057.7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473,952.64	-665,126.75	1,139,079.39	-115,057.74	-115,057.7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000,000.00	9,456,047.36	-	1,646,539.07	-	48,102,586.4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	498,483.58	4,723,281.70	158,238.32	16,380,00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	-	498,483.58	4,723,281.70	158,238.32	16,380,00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00,000.00	-	166,643.17	1,923,377.00	-17,729.72	10,572,290.45
（一）净利润				2,090,020.17	-17,729.72	2,072,290.4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090,020.17	-17,729.72	2,072,290.45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500,000.00	-	-	-	-	8,5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8,500,000.00					8,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166,643.17	-166,643.17	-	-
1、提取盈余公积			166,643.17	-166,643.1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19,500,000.00	-	665,126.75	6,646,658.70	140,508.60	26,952,294.0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400,000.00	3,976.21	481,596.77	157,137.77	12,042,710.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	400,000.00	3,976.21	481,596.77	157,137.77	11,886,673.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00,000.00	494,507.37	4,241,684.93	1,100.55	4,337,292.85
（一）净利润				4,736,192.30	1,100.55	4,737,292.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4,736,192.30	1,100.55	4,737,292.8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400,000.00	-	-	-	-4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400,000.00				-400,000.00
（四）利润分配	-	-	494,507.37	-494,507.37	-	-
1、提取盈余公积			494,507.37	-494,507.3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	-	498,483.58	4,723,281.70	158,238.32	16,380,003.6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年1-7月）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500,000.00	232,953.28	665,126.75	6,484,624.31	-	26,882,704.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500,000.00	232,953.28	665,126.75	6,484,624.31	-	26,882,704.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500,000.00	9,456,047.36	-665,126.75	-5,071,038.52	-	21,219,882.09
（一）净利润				-1,225,505.41		-
（二）其他综合收益						-1,225,505.41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225,505.41	-	-1,225,505.4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7,500,000.00	9,930,000.00	-	-	-	27,43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17,500,000.00	7,560,000.00				27,43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2,370,000.00				-
（四）利润分配	-	-	-	-4,984,612.50	-	-4,984,612.50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4,984,612.50		-4,984,612.50
4、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473,952.64	-665,126.75	1,139,079.39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473,952.64	-665,126.75	1,139,079.39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000,000.00	9,689,000.64	-	1,413,585.79	-	48,102,586.4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232,953.28	498,483.58	4,490,328.42	-	16,221,76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	232,953.28	498,483.58	4,490,328.42	-	16,221,765.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00,000.00	-	166,643.17	1,994,295.89	-	10,660,939.06
（一）净利润				2,160,939.06		2,160,939.0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160,939.06	-	2,160,939.0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500,000.00	-	-	-	-	8,5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8,500,000.00					8,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166,643.17	-166,643.17	-	-
1、提取盈余公积			166,643.17	-166,643.1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500,000.00	232,953.28	665,126.75	6,484,624.31	-	26,882,704.3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3,976.21	253,045.69			11,257,021.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	-	3,976.21	253,045.69	-	-	11,257,021.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32,953.28	494,507.37	4,237,282.73	-	-	4,964,743.38
（一）净利润				4,731,790.10			4,731,790.1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4,731,790.10	-	-	4,731,790.1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494,507.37	-494,507.37	-	-	-
1、提取盈余公积			494,507.37	-494,507.3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232,953.28	-	-	-	232,953.2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232,953.28				232,953.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	232,953.28	498,483.58	4,490,328.42	-	16,221,765.28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外币业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

4.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5.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



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期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



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表明该资产发生减值：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了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 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均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



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①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③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



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④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⑤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4.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2	机器设备	3-10年	5	9.50-31.67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3	运输工具	4-5 年	5	19.00-23.75
4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



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



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19. 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员工的离职后福利采取设定提存计划的形式。设定提存计划指由公司向单独主体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 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1) 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

(3)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22.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在交付货物并完成验收后，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及销售合同约定确认销售收入。

23.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既用于设备等长期资产的购置，也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若无法区分，则将整项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年7月31日或 2015年1-7月	2014年12月31日 或2014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或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3,614,347.48	43,156,894.03	37,853,848.05
净利润	-1,180,037.38	2,072,290.45	4,737,292.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4,586.52	2,090,020.17	4,736,192.30
非经常性损益	-2,421,646.05	88,354.65	807.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421,646.05	82,145.37	807.01
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241,608.67	1,983,935.80	4,736,485.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67,059.53	2,007,874.80	4,735,385.29
毛利率	30.82%	27.21%	33.47%
净资产收益率	-3.03%	10.33%	33.2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33%	9.93%	33.2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5	1.53	1.62
存货周转率（次）	5.44	5.31	4.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9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9	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5,902.98	309,894.08	220,679.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8	0.02	0.02
资产总额	76,720,401.73	60,350,762.43	47,647,209.48
股东权益合计	48,102,586.43	26,952,294.05	16,380,003.6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48,102,586.43	26,811,785.45	16,221,765.2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0	1.38	1.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0	1.37	1.47
资产负债率	37.30%	55.34%	65.62%
流动比率	1.39	1.30	1.09
速动比率	1.24	1.12	0.90

[注1] 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均以各期期末账面股本为基础计算，每股收益以股本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注2] 净资产收益率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注3]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四、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内容。

[注4] 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按年化值计算。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增长额	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	23,571,612.44	43,114,158.99	37,767,779.67	5,346,379.32	14.16%
主营业务成本	16,307,043.37	31,383,591.03	25,126,473.61	6,257,117.42	24.90%
主营业务毛利	7,264,569.07	11,730,567.96	12,641,306.06	-910,738.10	-7.20%
主营业务毛利率	30.82%	27.21%	33.47%	-6.26%	
利润总额	-1,080,024.01	2,193,645.38	5,369,674.62	-3,176,029.24	59.15%
净利润	-1,180,037.38	2,072,290.45	4,737,292.85	-2,665,002.40	56.26%

公司是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供应商，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基建、冶金、房地产等行业的输电、供电、配电系统，为其提供配电箱、控制柜等电力相关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公司配电及控制设备主要下游行业客户为：以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基建类客户，以东营鲁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冶金业客户，以浙江报业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地产建筑业客户，以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华东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工控智能化和装备制造业客户，以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为代表的高低压成套设备生产业客户，以浙江融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蓝然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为代表的环保设备制造业客户；公司智控设备下游客户为以浙江万向系统有限公司柳州工厂为代表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稳步上升趋势，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5,346,379.32 元，增长率为 14.16%，主营业务成本较 2013 年增长 6,257,117.42 元，增长率为 24.90%，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度开始，公司积极拓展冶炼冶金、石油石化、污水处理、地铁建设等规模较大的下游客户，导致 2014 年度生产订单金额普遍高于 2013 年订单金额；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同期基本持平。

报告期内，公司受项目毛利下滑影响(关于公司产品的毛利分析，详见“本节 3.毛利率分析”。)，营业利润总额有所下滑，2014 年营业利润总额较 2013 年下降 3,176,029.24 元，下降幅度为 59.15%，主要原因系公司承接和执行了东营万马电气有限公司鲁方多金属矿项目，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台州第二发电厂项目，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东营 15 万吨电解项目；上述毛利较低的项目 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166,666.57 元，占 2014 年公司总营业收入 46.59%，拉低了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导致营业利润总额有所下降；至 2015 年 1-7 月，公司营业利润总额(未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业已亏损，亏损金额为 1,080,024.01 元，主要原因系：2015 年 3 月，控股股东钱月仁将其持有本公司股权 150 万股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公司董事杜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支付》相关规定，此次股权交易为按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将其股权受让价格与授予日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和资本公积，实际确认为费用的金额为 2,370,000.00 元，导致 2015 年 1-7 月营业利润总额为亏损状态，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241,608.67 元，与 2014 年同期基本持平。

2.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分类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例	销售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例	增长率	销售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例
配电及控制设备	16,182,306.85	68.65%	38,402,369.31	89.07%	14.64%	33,499,042.56	88.70%
配件销售	1,524,775.60	6.67%	4,711,789.68	11.02%	10.38%	4,268,737.11	11.30%
智控系统	5,864,529.99	24.88%					



合计	23,571,612.44		43,114,158.99			37,767,779.67
----	---------------	--	---------------	--	--	---------------

各类收入确认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四)16、收入”。根据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2013、2014年占主营业务收入的80%以上；2015年公司逐步发展工业自动化智控装配线业务，向浙江万向系统有限公司柳州工厂销售了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智控生产设备，开始开发自动化智控设备生产市场。

公司控制类产品主要包括电器箱，电源控制柜，PLC控制柜，动力柜，雨水泵控制箱等；配电类产品主要包括配电箱，动力配电箱，进/出线柜，变频柜，电容柜等；主要产品详细描述请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一、(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各类业务的毛利率

产品名称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配电及控制设备	34.60%	28.79%	36.45%
配件销售	9.03%	14.30%	10.06%
智控系统	26.04%	-	-
合计	30.82%	27.21%	33.4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0.82%、27.21%、33.47%，按照2.收入构成分析所示，公司主营业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收入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的变化产生决定性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毛利率分别为34.60%、28.79%和36.45%，2014年度较2013年度下降7.66%，主要原因系：公司承接和执行了东营万马电气有限公司鲁方多金属矿项目(项目毛利12.07%)，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台州第二发电厂项目(项目毛利14.96%)和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东营15万吨电解项目(项目毛利17.64%)，上述项目由于订单金额较大，公司议价空间较低，导致项目毛利较低，上述三个低毛利项目在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166,666.57元，占2014年公司总营业收入46.59%，拉低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导致毛利率有所下滑。



2015年1-7月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毛利率较2014年度上升5.81%，主要原因系：1) 毛利较低的东营万马电气有限公司鲁方多金属矿项目（项目毛利12.07%）和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台州第二发电厂项目（项目毛利14.96%）在2014年度均已完工出货，导致毛利有所回升企稳；2) 2015年度公司新承接杭州日晶晶实业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一期工程的控制箱制造合同，实现营业收入金额为1,179,713.64元，该批设备系定制产品，毛利较高（项目毛利35.68%），提升了2015年1-7月配电及控制设备的毛利，前述原因使得2015年1-7月毛利较2014年有明显提升。

但2015年1-7月公司的配电及控制设备毛利较2013年仍下降约2%，主要系报告期内人工成本的上升导致。

4、营业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成本构成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3,802,916.25	84.64	27,243,227.09	86.81	21,276,369.34	84.68
人工成本	1,474,351.69	9.04	2,075,627.70	6.61	1,013,909.96	4.04
制造费用	1,029,775.43	6.31	2,064,736.24	6.58	2,836,194.31	11.29
合计	16,307,043.37		31,383,591.03		25,126,473.61	

由上表可看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以直接材料为主，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各报告期产品成本的比重分别为84.64%、86.81%、84.68%，波动较为平稳；人工成本占各报告期产品成本的比重分别为9.04%、6.61%、4.04%，呈逐年上升趋势，制造费用占各报告期产品成本的比重分别为6.31%、6.58%、11.29%；呈逐年下降趋势，人工费用占比逐年上升的原因主要系2014年下半年起，公司因产能扩张及厂房搬迁预期，持续招聘生产部门人员并提高工人基本工资，人工成本逐年增加所致。

公司成本核算按单个产品进行成本的归集、分配和结转，每样产品均根据技术部门的分解制定定额材料及人工成本，产品销售时，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应结转材料



及人工总额为基础，根据单个产品的定额材料及人工成本分别进行分摊，制造费用因金额较小，且对应至单个产品的难度较大，因此将制造费用按照材料成本的比例分配至各产品并结转。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641,124.40	590,960.40	31.61%	449,019.95
管理费用	5,417,145.35	4,089,973.04	40.72%	2,906,552.08
财务费用	449,491.91	926,966.51	11.59%	830,704.31
研发费用	1,668,714.08	3,302,203.89	26.52%	2,609,964.86
主营业务收入	23,571,612.44	43,114,158.99		37,767,779.67
销售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比	2.72%			1.19%
管理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比	22.98%			7.70%
财务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比	1.91%			2.20%
研发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比	7.08%			6.91%

[注] 管理费用不包括研发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系销售人员职工薪酬、运输费、业务招待费等费用，报告期内，2013年共发生销售费用449,019.95元，2014年共发生销售费用590,960.40元，较2013年增加141,940.45元，增长幅度为31.61%，主要为职工薪酬费用的增长，原因系2014年开始，公司执行年终奖考核制度，发生并计提了归属于当年度的销售部门年终奖130,206.00元；2015年1-7月共发生销售费用641,124.40元，2015年1-7月、2014年、2013年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72%、1.37%、1.19%，呈逐年上升趋势，2015年1-7月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例较2014年有所提高主要系2015年销售部部门人数继续增长，由2014年的10人增加至2015年1-7月的16人，而营业收入基本与2014年同期持平，因此导致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上升。

管理费用主要系财务部、行政部和人事部等后勤管理部门相关人员职工薪酬、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和股份支付等费用，2013年管理费用共发生2,906,552.08元，2014年共发生4,089,973.04元，较2013年增长1,183,420.96元，增长幅度为40.72%，主要系：1）职工薪酬新增862,077.68元，主要原因系2014年开始，公司执行年终



奖考核制度，发生并计提了归属于当年度的管理部门年终奖 509,735.00 元并新增了 2 名管理人员，工资总额有所上升所致；2) 税费上升 148,204.42 元，主要原因系：2014 年新购入公司厂房所使用的土地使用权，新购入土地后需要缴纳较多的城镇土地使用税。2015 年 1-7 月管理费用共发生 5,417,145.35 元，较 2014 年增长 1,327,172.31 元，增长率为 32.45%，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公司股东钱月仁对杜翔进行了股份支付，计入管理费用的股份支付金额为 2,370,000.00 元，股份支付相关详细情况请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三) 3、股份支付相关情况说明”。

财务费用主要系短期借款所产生的银行借款利息支出，2013 年共发生 830,704.31 元，2014 年共发生 926,966.51 元，较 2013 年增长 96,262.20 元，增长幅度为 11.59%，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资本性支出增加导致公司借入较多的短期借款以满足大额资金支出的需求，较多的新增银行借款产生了较多的利息支出。

研发费用主要系研发人员工资奖金、社保支出，研发领用材料和其他费用，2013 年共发生 2,609,964.86 元，2014 年共发生 3,302,203.89 元，较 2013 年增加 692,239.03 元，增加幅度为 26.52%，主要原因系公司研发部门人数从 2013 年的 14 人上升到 2015 年 7 月的 29 人，导致研发人员薪酬总额有所上升。

(三) 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420,042.83	98,486.40	949.42
小计	-2,420,042.83	98,486.40	949.42
减：所得税影响数	1,603.22	10,131.75	142.4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21,646.05	88,354.65	807.01
净利润	-1,180,037.38	2,072,290.45	4,737,292.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41,608.67	1,983,935.80	4,736,485.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7,059.53	2,007,874.80	4,735,385.2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2,421,646.05	88,354.65	807.01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计入当期损益和资本公积的股份支付。



[注] 股份支付相关详细情况请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三)3.股份支付相关情况说明。

1. 政府补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均已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详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说明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助	16,800.00			余政办 [2013]127号	收益
技术开发项目 补助		60,000.00		临科字 [2013]53号	收益
合计	16,800.00	60,000.00			

2. 营业外支出明细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营业外支出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225.29		
捐赠支出		10,000.00	
水利建设基金	25,819.15	46,115.25	38,771.32
其他	506.57	105.00	
合计	33,551.01	56,220.25	38,771.3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支出的水利建设基金、捐赠支出和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3. 股份支付相关情况说明

2015年3月，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将其持有本公司股权150万股以1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公司董事杜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支付》相关规定，此次股权交易为按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股权受让价格与授予日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和资本公积，并计入非经常



性损益予以披露。

公司依据 2015 年 4 月非管理层股东浙江五星电力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交易价格 2.58 元/股作为整体权益估值的标准。管理层获取股权成本共计 1,500,000.00 元，根据上述估值标准管理层所获取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3,870,000.00 元，据此应确认损益及资本公积 2,370,000.00 元。

(四) 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浙科发高 [2013] 292 号《关于认定杭州罗莱迪思照明系统有限公司等 535 家企业为 2013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333000111，2013-2015 年度本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计缴。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62,021.40	4.38	5,363,620.56	8.89	4,549,475.60	9.55
应收票据	910,980.45	1.19	361,256.10	0.60	100,000.00	0.21
应收账款	30,055,297.61	39.18	31,078,196.42	51.50	21,946,329.34	46.06
预付款项	548,929.63	0.72	479,385.03	0.79	1,164,748.13	2.44
其他应收款	569,464.91	0.74	215,052.93	0.36	454,923.25	0.95
存货	4,378,677.41	5.71	5,895,962.47	9.77	5,929,881.78	12.45
流动资产合计	39,825,371.41	51.91	43,393,473.51	71.90	34,145,358.10	71.6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4,151,130.87	31.48	1,332,463.80	2.21	1,641,062.57	3.44
在建工程	1,300,427.36	1.70	3,716,871.38	6.16	-	0.00
无形资产	11,175,151.56	14.57	11,316,899.91	18.75	11,527,133.55	2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320.53	0.35	311,053.83	0.52	249,655.26	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0.00	280,000.00	0.46	84,000.00	0.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895,030.32	48.09	16,957,288.92	28.10	13,501,851.38	28.34
资产总计	76,720,401.73	100.00	60,350,762.43	100.00	47,647,209.48	100.00

公司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均在 50%以上，流动资产主要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为主，报告期内该类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均在 45%以上。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在 28%以上，非流动资产中主要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为主。公司资产结构稳定，构成合理，无重大异常变化，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好。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2,277.56	34,245.44	6,643.05
银行存款	1,995,647.51	4,435,562.96	4,542,832.55
其他货币资金	1,354,096.33	893,812.16	-
合计	3,362,021.40	5,363,620.56	4,549,475.60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波动较为平稳，2015年7月31日期末余额为



3,362,021.40 元，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2,001,599.16 元，下降幅度为 37.32%，主要原因系 2015 年 7 月公司归还了部分银行贷款导致。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为 5,363,620.56 元，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814,144.96 元，增长幅度为 17.90%，主要原因系公司因开具票据需要增加保证金所致。

（二）应收票据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910,980.45	361,256.10	100,000.00
合计	910,980.45	361,256.10	100,000.00

公司期末应收票据主要为应收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百能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的货款，各期均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无票据质押情况，亦不存在公司贴现票据到期但银行未能收款而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事项。

（三）应收账款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0,055,297.61 元、31,078,196.42 元和 21,946,329.34 元，分别占总资产比例为 39.18%、51.50% 和 46.06%，占比相对较大。

1. 应收账款账龄与质量分析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净值
一年以内	29,530,635.50	92.74	1,476,531.78	5.00	28,054,103.72
1-2 年	2,205,248.74	6.93	220,524.87	10.00	1,984,723.87
2-3 年	3,449.00	0.01	689.8	20.00	2,759.20
3-4 年	7,637.50	0.02	3,818.75	50.00	3,818.75



4-5 年	49,460.33	0.16	39,568.26	80.00	9,892.07
5 年以上	47,670.04	0.14	47,670.04	100.00	-
合计	31,844,101.11		1,788,803.50		30,055,297.61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净值
一年以内	31,120,995.56	94.4	1,556,049.78	5.00	29,564,945.78
1-2 年	1,485,745.32	4.51	148,574.53	10.00	1,337,170.79
2-3 年	203,070.79	0.62	40,614.16	20.00	162,456.63
3-4 年	6,970.30	0.02	3,485.15	50.00	3,485.15
4-5 年	50,690.33	0.15	40,552.26	80.00	10,138.07
5 年以上	98,015.52	0.3	98,015.52	100.00	-
合计	32,965,487.82		1,887,291.40		31,078,196.42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净值
一年以内	21,811,878.04	93.23	1,090,593.90	5.00	20,721,284.14
1-2 年	1,149,302.45	4.91	114,930.25	10.00	1,034,372.20
2-3 年	206,659.80	0.88	41,331.96	20.00	165,327.84
3-4 年	50,690.33	0.22	25,345.17	50.00	25,345.16
4-5 年	-	-	-	-	-
5 年以上	176,790.04	0.76	176,790.04	100.00	-
合计	23,395,320.66		1,448,991.32		21,946,329.3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0,055,297.61 元、31,078,196.42 元和 21,946,329.34 元，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波动而逐年变化。

公司主要应收账款账期如上表所示，各报告期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所占比重为 92.74%、94.40%、93.23%，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实际终端项目为杭州东站西广场二期建安项目，该项目收入确认方式为产品安装验收后确认收入，报告期内该项目订单已全部出货完毕，但截止报告期末，由于杭州东站西广场二期尚未完成工程的整体竣工验收，导致中建三局付款



周期被延长至一年以上。

2. 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分析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31,844,101.11	32,965,487.82	23,395,320.66
营业收入	23,614,347.48	43,156,894.03	37,853,848.05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1.25	1.53	1.62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288.17	235.07	222.50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0,055,297.61 元、31,078,196.42 元和 21,946,329.34 元，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波动而逐年变化。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5、1.53、1.62；2013 年、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2015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明显，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的忙季一般在 5 月至 10 月，截至 7 月末因销售处于上升期应收账款金额较高，导致期间应收账款周转率偏低。

报告期内，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相比较平稳波动。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9,131,867.08 元，增长比例为 41.46%，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新承接了东营鲁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多金属矿项目，当年度持续出货，导致对其应收账款上升 937 万元。

3. 应收账款客户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前 5 名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44,111.01	1 年以内	18.35
浙江万向系统有限公司柳州工厂	非关联方	3,340,000.00	1 年以内	10.49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3,883.56	1 年以内	10.94
东营万马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8,000.00	1 年以内	6.21



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4,961.31	1年以内/1-2年	8.65
合计		17,400,955.88		54.6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营万马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75,000.00	1年以内	28.44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3,282.41	1年以内	13.27
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2,384.00	1年以内	8.96
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96,625.20	1年以内	8.18
浙江融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7,381.10	1年以内/1-2年	5.06
合计		21,064,672.71		63.9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03,470.70	1年以内	17.54
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4,825.98	1年以内	19.21
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9,969.28	1年以内	4.15
浙江融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1,128.00	1年以内	3.81
浙江先创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4,402.99	1年以内	3.57
合计		11,293,796.95		48.27

公司产品下游客户较为广泛，因报告期各期内承接项目不同导致报告期内主要客户及应收账款金额变动较大。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大合计额均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50%左右，大部分账龄在一年以内，一年以上账龄的前五大应收客户为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公司、浙江融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供应杭州铁路东站枢纽西广场项目和神华神东电力公司项目，项目整体安装调试验收期间较长，导致付款周期较长。



(四) 预付账款

1. 公司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按照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占余额比例 (%)
一年以内	548,929.63	100.00	479,385.03	100.00	274,730.22	23.59
1-2年	-	-	-	-	150,000.00	12.88
2-3年	-	-	-	-	740,017.91	63.53
合计	548,929.63	-	479,385.03	-	1,164,748.13	-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材料采购款项，报告期内公司大部分预付账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报告期末一年以内预付账款比例分别为100.00%、100.00%和23.59%，预付款主要款项账期基本均在一年以内。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账期较长的部分主要为预付杭州西溪纺织有限公司等公司房租费用，已在报告期内因房屋的使用而费用化。

2.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前5名单位具体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杭州鸿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290,046.15	1年以内	52.84
中电电气(江苏)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10.93
苏州启易达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500.00	1年以内	10.66
杭州恒晟电气技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194.98	1年以内	9.69
中国石化杭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671.68	1年以内	3.04
合计		478,412.81		87.1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罗格朗低压电器(无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696.23	1年以内	53.96
上海益臻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289.40	1年以内	8.40



杭州施先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824.47	1年以内	7.47
福建澳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40.00	1年以内	6.25
中国石化杭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615.76	1年以内	3.05
合计		379,365.8600		79.1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杭州西溪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8,317.91	1-2 年/2-3 年	71.12
罗格朗低压电器（无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640.46	1 年以内	9.41
上海安科瑞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700.00	2-3 年	5.3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59.49	1 年以内	2.19
余姚市王辉物资经营部	非关联方	20,002.40	1 年以内	1.72
合计		1,045,120.2600		89.73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由采购时货款已付但货未到的情况产生，对于杭州西溪纺织有限公司的预付款系公司预付的房租款，支付杭州鸿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的预付款系公司 2015 年收购鸿远测控资产，相关存货实物已运至公司仓库，期末预付账款挂账部分为公司支付的相关进项税费。

（五）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569,464.91 元、215,052.93 元和 454,923.25 元，其他应收款主要系招投标保证金。

1. 报告期内，按照账龄列示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净值
一年以内	553,857.80	91.93%	27,692.89	5.00%	526,164.91
1-2 年	44,200.00	7.34%	4,420.00	10.00%	39,780.00
2-3 年	4,400.00	0.73%	880.00	20.00%	3,520.00
合计	602,457.80		32,992.89		569,464.91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净值
一年以内	206,475.40	89.24%	10,323.77	5.00%	196,151.63
1-2年	16,200.00	7.00%	1,620.00	10.00%	14,580.00
2-3年	4,400.00	1.90%	880.00	20.00%	3,520.00
3-4年	4,006.51	1.73%	3,205.21	80.00%	801.30
4-5年	300.00	0.13%	300.00	100.00%	-
合计	231,381.91		16,328.98		215,052.93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净值
一年以内	415,400.00	85.75%	20,770.00	5.00%	394,630.00
1-2年	64,700.00	13.36%	6,470.00	10.00%	58,230.00
2-3年	4,006.51	0.83%	2,003.26	50.00%	2,003.25
3-4年	300	0.06%	240.00	80.00%	60.00
合计	484,406.51		29,483.26		454,923.25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7 月 31 日净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354,411.98 元，增长幅度为 164.80%，主要原因系 7 月末在投标项目增多，招投标保证金增加；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239,870.32 元，下降比例为 52.73%，主要原因系公司员工谢小红归还对公司借款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前 5 名单位具体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浙江鸿宁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189.30	1 年以内	10.99
嘉凯城集团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8.30
杭州绿城九龙仓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8.30
浙江爱茵霍芬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8.30
奉化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8.30
合计		266,189.30		44.19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
------	-------	------	----	---------



				额的比例 (%)
杭州金兰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21.61
浙江瀚龙休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17.29
国网浙江临安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	1 年以内	13.83
浙江恒力电力承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	1 年以内	11.24
杭州天瑞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8.64
合计		168,000.00		72.6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谢小红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年以内	51.61
浙江万丰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2 年	12.39
沈裕	非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8.26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6.19
杭州绿阳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6.19
合计		410,000.00		84.64

截止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项。

（六）存货

1. 存货的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构成表如下：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5 年 7 月 31 日	占存货总额的比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存货总额的比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存货总额的比例
原材料	3,581,025.73	81.78%	2,386,445.00	39.75%	4,773,242.85	79.05%
在产品	513,481.71	11.73%	1,828,978.82	30.46%	1,206,834.22	19.99%
库存商品	284,169.97	6.49%	1,788,588.20	29.79%	57,854.26	0.96%
合计	4,378,677.41		6,004,012.02		6,037,931.33	
减：存货跌价准备			108,049.55	1.80%	108,049.55	1.79%
净额	4,378,677.41		5,895,962.47		5,929,881.78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等构成。原材料主要为各种电路元



器件（熔断开关、隔离开关、断路器、铜排等），在产品系期末未完工的半成品、产成品系配电柜、控制柜等。

公司一般按单安排生产，故各报告期末库存商品金额均不高，原材料和在产品占存货总额的 70% 以上。2015 年 7 月 31 日存货净额较 2014 年末下降 1,517,285.06 元，下降幅度为 25.73%，主要原因系公司因厂房搬迁，2015 年采购、生产规模较 2014 年所有减少，但收入仍与去年同期保持相同水平，故 2015 年销售了较多 2014 年末的存货，使得 2015 年 7 月末存货金额较低。2014 年末金额与 2013 年末基本保持稳定，较 2013 年末略有下降，下降 33,919.31 元，下降幅度为 0.57%，主要原因系 2013 年末公司为 2014 年承接东营鲁方金属材料项目做准备，囤备了较多原材料所致。

公司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原值的比例分别为 0.00%，1.80% 和 1.79%，基本保持稳定。

2. 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加额 (2014VS2013)	增长率
营业成本	16,307,043.37	31,383,591.03	25,126,473.61	6,257,117.42	24.90%
存货	4,378,677.41	5,895,962.47	5,929,881.78	-33,919.31	-0.57%
存货周转率	5.44	5.31	4.24		
存货周转天数	66.16	67.83	84.96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66 天，67 天和 84 天，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周转天数减少 17 天，存货周转天数所有降低，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4 年度销售增加、营业成本增加，但较好的控制了期末存货水平，存货周转速度有所提高。2015 年 1-7 月较 2014 年周转天数基本保持稳定。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及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和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2	机器设备	3-10 年	5	9.50-31.67
3	运输工具	4-5 年	5	19.00-23.75
4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2.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1)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单位：元

2015 年 7 月 31 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	22,469,813.81	-	22,469,813.81
机器设备	3,237,825.65	241,410.25	-	3,479,235.90
运输工具	1,151,730.65	333,123.93	294,000.00	1,190,854.58
电子及其他设备	412,144.36	14,526.92	126,097.51	300,573.77
合计	4,801,700.66	23,058,874.91	420,097.51	27,440,478.0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3,231,842.74	5,982.91	-	3,237,825.65
运输工具	1,151,730.65	-	-	1,151,730.6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2,076.63	100,067.73	-	412,144.36
合计	4,695,650.02	106,050.64	-	4,801,700.6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3,221,158.98	10,683.76	-	3,231,842.74
运输工具	1,108,616.65	43,114.00	-	1,151,730.6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09,877.63	2,199.00	-	312,076.63
合计	4,639,653.26	55,996.76	-	4,695,650.02



(2) 累计折旧

单位：元

2015年7月31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2,143,998.65	169,669.12	290,670.00	2,022,997.77
运输工具	1,014,153.63	49,852.36	-	1,064,005.99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1,084.58	13,461.07	122,202.22	202,343.43
合计	3,469,236.86	232,982.55	412,872.22	3,289,347.19
2014年12月31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875,720.01	268,278.64	-	2,143,998.65
运输工具	892,861.98	121,291.65	-	1,014,153.63
电子及其他设备	286,005.46	25,079.12	-	311,084.58
合计	3,054,587.45	414,649.41	-	3,469,236.86
2013年12月31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582,016.34	293,703.67	-	1,875,720.01
运输工具	719,461.48	173,400.50	-	892,861.98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8,306.89	37,698.57	-	286,005.46
合计	2,549,784.71	504,802.74	-	3,054,587.45

(3)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2,469,813.81	-	-
机器设备	1,456,238.13	1,093,827.00	1,356,122.73
运输工具	126,848.59	137,577.02	258,868.67
电子及其他设备	98,230.34	101,059.78	26,071.17
账面净值合计	24,151,130.87	1,332,463.80	1,641,062.57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厂房土地等房屋建筑物以及数控冲床、数控剪板机和数控折弯机等机器设备。2015年7月公司搬迁至位于青山湖的新厂房，同月完成在建工程转固，使公司2015年固定资产原值中房屋建筑物增加22,469,813.81元。



(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单位：元

2015年7月31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11,722,508.70	-	-	11,722,508.70
办公软件	25,641.03	-	-	25,641.03
合计	11,748,149.73	-	-	11,748,149.73
2014年12月31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11,722,508.70	-	-	11,722,508.70
办公软件	-	25,641.03	-	25,641.03
合计	11,722,508.70	25,641.03	-	11,748,149.73
2013年12月31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	11,722,508.70	-	11,722,508.70
办公软件	-	-	-	-
合计	-	11,722,508.70	-	11,722,508.70

2.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单位：元

2015年7月31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429,825.32	136,762.60	-	566,587.92
办公软件	1,424.50	4,985.75	-	6,410.25
合计	431,249.82	141,748.35	-	572,998.17
2014年12月31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195,375.15	234,450.17	-	429,825.32
办公软件	-	1,424.50	-	1,424.50
合计	195,375.15	235,874.67	-	431,249.82
2013年12月31日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	195,375.15	-	195,375.15



办公软件	-	-	-	-
合计	-	195,375.15	-	195,375.15

3.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11,155,920.78	11,292,683.38	11,527,133.55
办公软件	19,230.78	24,216.53	-
账面净值合计	11,175,151.56	11,316,899.91	11,527,133.55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均正常摊销。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土地使用权已抵押给浦发银行临安支行用于获得总额为10,000,000元银行贷款，关于公司借款情况请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重大债务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九）在建工程

类别	2015年7月31日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厂房建设	3,716,871.38	18,752,942.43	22,469,813.81	-
货梯	-	600,427.36	-	600,427.36
行车	-	200,000.00	-	200,000.00
钢结构工程	-	500,000.00	-	500,000.00
合计	3,716,871.38	20,053,369.79	22,469,813.81	1,300,427.36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厂房建设	-	3,716,871.38	-	3,716,871.38
合计	-	3,716,871.38	-	3,716,871.38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系公司新建设的厂房，2015年7月厂房主体完工，同月公司搬入新厂房，在建工程中的厂房建设部分转入固定资产，货梯、行车和钢结构工程部分尚未完工，故相关金额仍体现在在建工程中。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320.53	311,053.83	249,655.26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88,803.50	1,995,340.98	1,557,040.87
其中：坏账准备	1,788,803.50	1,887,291.43	1,448,991.32
存货跌价准备	-	108,049.55	108,04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均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的提列所产生。

（十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1）坏账准备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四）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2）存货跌价准备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四）12、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四）13、（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四）14、（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2. 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时间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2015年7月31日	1,903,620.38		57,891.19	23,932.80	1,821,796.39
	2014年12月31日	1,478,474.58	425,145.80	-	-	1,903,620.38
	2013年12月31日	1,121,521.84	356,952.74	-	-	1,478,474.58
存货跌价准备	2015年7月31日	108,049.55	-	-	108,049.55	-
	2014年12月31日	108,049.55	-	-	-	108,049.55
	2013年12月31日	108,049.55	-	-	-	108,049.55

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5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1,821,796.39元，1,903,620.38元和1,478,474.58元。报告期内，上述坏账准备均按照账龄组合予以计提。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0元，108,049.55元和108,049.55元。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重大债务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34.94	11,400,000.00	34.13	10,900,000.00	34.86
应付票据	1,404,860.33	4.91	5,581,468.76	16.71	-	0.00
应付账款	14,057,764.79	49.12	6,691,538.53	20.04	5,469,747.51	17.49
预收款项	132,078.34	0.46	344,423.02	1.03	123,118.60	0.39
应付职工薪酬	858,471.01	3.00	1,548,987.18	4.64	233,730.00	0.75
应交税费	1,573,547.17	5.50	2,668,517.30	7.99	2,201,150.59	7.04
应付利息	70,966.67	0.25	25,333.34	0.08	21,280.56	0.07
其他应付款	520,126.99	1.82	5,138,200.25	15.38	12,258,178.62	39.20
流动负债合计	28,617,815.30	-	33,398,468.38	-	31,207,205.88	-
非流动负债: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60,000.00	0.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60,000.00	
负债合计	28,617,815.30		33,398,468.38		31,267,205.88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大部分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应交税费构成，截止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三项负债合计占比分别为 89.56%，62.16%和 59.39%，短期借款所占比重较大。公司负债结构相对稳定，构成相对合理。

(一)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	2,000,000.00
保证借款	-	-	7,000,000.00
抵押借款	3,550,000.00	11,400,000.00	1,900,000.00
抵押并保证借款	6,450,000.00	-	-
合计	10,000,000.00	11,400,000.00	10,9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 2015 年 7 月 31 日金额较 2014 年末下降 1,400,000.00 元，下降幅度为 12.28%，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引进了较多的外部投资者，公司权益性融资比例上升，归还了部分短期借款；2014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3 年末增长 500,000.00 元，增长幅度为 4.59%；基本与 2013 年末金额持平。

截止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金额为 10,000,000.00 元，主要为公司向浦发银行临安支行借入的抵押和保证借款，详情请见下表：



借款银行	金额	利率	起始日	到期日	性质
浦发银行临安支行	6,450,000.00	7.92%	2015/04/01	2016/04/01	抵押并保证
浦发银行临安支行	3,550,000.00	6%	2015/05/12	2016/05/12	抵押

抵押资产详细请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四）重要固定资产 2、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情况”。

（二）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按账龄列示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888,891.41	98.80	6,512,391.60	97.32	5,305,994.62	97.01
1-2年	163,073.38	1.16	127,183.33	1.90	151,969.95	2.78
2-3年	5,800.00	0.04	51,963.60	0.78	11,782.94	0.22
合计	14,057,764.79		6,691,538.53		5,469,747.51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采购款项，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呈逐年上升趋势，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为14,057,764.79元，较2014年末增加7,366,226.26元。增长幅度为110.08%，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14年下半年开工建设新厂房，截止至2015年7月31日，尚未支付杭州临安兴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厂房建设款1030万元，导致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上升；2014年末应付账款余额为6,691,538.53元，较2013年末增长1,221,791.02元，增长幅度为22.34%，主要原因系1）公司2014年度承接的项目规模较2013年有所增加，拉动了公司采购备货需求，导致应付账款余额有所上升；2）公司为新厂房建设向研口自然村村民潘雄彪采购了土方工程服务，期末应付账款尚未支付完毕，带动应付账款上升521,625.00元。

2013年末对潘雄彪的应付款项系公司购买土地时委托潘雄彪对当地村民支付的土地补偿金额（青苗补偿款）。2014年、2015年末对潘雄彪的应付款系土方工程款的未结余款。关于青苗补偿款，村民的青苗补偿款系公司委托实际控制人钱月仁以及个人潘雄彪代为支付，公司将相关款项付于潘雄彪和钱月仁；关于土方及围栏



工程款，公司委托潘雄彪对新厂房土地进行土方填埋等工作，双方就合作内容签订合同，公司取得潘雄彪于税务局处代开的发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应付账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账龄在1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待付杭州金源电器有限公司、杭州超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等公司未到票的零星采购款项，由于采购金额较小，待累计到一定金额后一次性到票付款。

2.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前5名的具体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杭州临安兴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00,000.00	1年以内	73.27
潘雄彪	非关联方	629,350.00	1年以内	4.48
浙江尚亿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6,756.04	1年以内/1-2年	3.60
杭州华峰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276.64	1年以内	2.47
杭州高捷联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903.82	1年以内	2.43
合计		12,124,286.50		86.2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潘雄彪	非关联方	1,095,050.00	1年以内	16.36
杭州高捷联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9,071.09	1年以内	11.94
浙江龙亿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4,000.00	1年以内	9.33
杭州华峰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8,812.97	1年以内	8.80
浙江尚亿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785.00	1年以内	8.71
合计		3,689,719.06		55.1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潘雄彪	非关联方	573,425.00	1年以内	10.48
杭州华峰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850.98	1年以内	6.96



杭州东贸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561.67	1 年以内	6.70
杭州亚盟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7,690.53	1 年以内	5.81
桐乡市新艺虹电气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296,339.08	1 年以内	5.42
合计		1,934,867.26		35.37

报告期内，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与 2014 年末基本一致，2013 年末与 2014 年末不一致的主要原因系：1)2014 年度由客户指定的供应商有所更换；2)2014 年度公司在搬迁新厂房前租用的场地面积不足，导致订单规模扩大后，公司产能吃紧，部分配电箱需对外直接采购，导致公司向杭州高捷联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和浙江尚亿电气有限公司采购有所增加。

（三）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占余额比例 (%)
1 年以内	132,078.34	100.00	344,423.02	100.00	123,118.60	100.00
合计	132,078.34		344,423.02		123,118.60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的货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为 344,423.02 元，较 2013 年末增长 221,304.42 元，增长幅度为 179.75%；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杰法朗由于此前未和浙江白象电器成套有限公司存在合作经验，预收其货款 198,571.52 元所致。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为 132,078.34 元，较 2014 年末下降 212,344.68 元，下降比例为 61.65%，主要原因系：公司出售子公司杰法朗机电，2015 年 7 月 31 日不再将其资产负债表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所致。

2.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余额前 5 名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浙江鸿宁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778.34	1年以内	49.80
杭州临安聚弘凯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	1年以内	34.07
浙江上方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00.00	1年以内	9.99
浙江大学	非关联方	8,100.00	1年以内	6.13
合计		132,078.34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浙江白象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571.52	1年以内	57.65
杭州菲达物料输送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592.00	1年以内	29.21
浙江浙大海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35.50	1年以内	5.82
杭州德科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92.00	1年以内	2.23
杭州法格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0.00	1年以内	1.36
合计		331,591.02		96.2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浙江百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7.77	1年以内	27.62
杭州融创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16.24
克雷登热能设备(浙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07.00	1年以内	9.91
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8.12
杭州缔卓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00.00	1年以内	7.55
合计		85,514.77		69.46

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四)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38,475.36	1,661,234.23	1,482,916.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06.10	54,616.95	23,623.74



企业所得税	615,493.04	784,810.43	671,593.11
印花税	933.96	2,909.71	940.21
土地使用税		118,218.00	
教育费附加	3,688.33	23,407.27	11,464.85
地方教育附加	2,458.89	15,604.85	5,531.36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3,891.49	5,848.13	4,149.80
其他		1,867.73	931.18
合计	1,573,547.17	2,668,517.30	2,201,150.59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税种为增值税与企业所得税，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交税金部分，均为公司纳税申报、缴税过程中正常形成的应缴税款。

（五）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按账龄分类：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占余额比例 (%)
1 年以内	520,126.99	100.00	4,118,644.75	80.16	7,982,379.91	65.12
1-2 年	-		14,650.00	4.25	4,245,798.71	34.64
2-3 年	-		974,905.50	283.05	30,000.00	0.24
3 年以上	-		30,000.00	8.71	-	
合计	520,126.99		5,138,200.25		12,258,178.62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暂借股东款项和零星应付费用等，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呈逐年下降趋势。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520,126.99 元，较 2014 年末下降 4,618,073.26 元。下降幅度为 89.88%，主要原因系：2015 年 1-7 月陆续归还股东钱月仁、谢菊红借款共计 3,787,310.00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5,138,200.25 元，较 2013 年末下降 7,119,978.37 元，下降幅度为 58.08%，主要原因系：2014 年度陆续归还股东钱月仁、



谢菊红借款共计 9,970,000.00 元。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账龄一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

2.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余额前 5 名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钱月仁	关联方	510,126.99	1 年以内	98.08
蒋来荣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1.92
合计		520,126.99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钱月仁	关联方	3,258,727.09	1 年以内/2-3 年	63.42
谢菊红	关联方	1,400,000.00	1 年以内	27.25
张秀美	非关联方	170,955.00	1 年以内	3.33
李季明	非关联方	100,000.00	2-3 年	1.95
杭州明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475.00	2-3 年	1.25
合计		4,994,157.09		97.2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谢菊红	关联方	6,34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51.72
钱月仁	关联方	5,410,545.00	1 年以内/1-2 年	44.14
张秀美	非关联方	241,955.00	1 年以内	1.97
李季明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0.82
杭州明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475.00	1-2 年	0.53
合计		12,156,975.00		99.17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37,000,000.00	19,500,000.00	11,000,000.00
资本公积	9,456,047.36	-	-
盈余公积	-	665,126.75	498,483.58
未分配利润	1,646,539.07	6,646,658.70	4,723,281.70
少数股东权益	-	140,508.60	158,238.32
股东权益合计	48,102,586.43	26,952,294.05	16,380,003.60

根据杭州金盾电器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公司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的规定，以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46,689,000.64 元，作价人民币 46,689,000.64 元折股，其中人民币 37,000,000.00 元折合为公司股本。股份总额为 37,000,000.00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 37,000,000.00 元整，余额人民币 9,689,000.64 元作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此次净资产折合股份的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出具中汇会验[2015]3261 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了注册号为 33010000006220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80,037.38	2,072,290.45	4,737,292.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891.19	425,145.80	356,952.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	232,982.55	414,649.41	504,802.74



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41,748.35	235,874.67	195,375.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25.29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9,721.02	991,645.94	829,664.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230.9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14.79	-61,398.57	-67,926.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4,031.23	33,919.31	724,937.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21,541.37	-11,605,357.86	-4,612,353.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50,387.24	7,803,124.93	-2,448,065.69
其他	2,37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5,902.98	309,894.08	220,679.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07,925.07	672,151.80	2,549,475.6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72,151.80	2,549,475.60	2,055,512.8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5,773.27	-1,877,323.80	493,962.71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5年7月31日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2,007,925.07元,2015年7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3,362,021.40元,差额1,354,096.33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



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承兑汇票证保证金 1,354,096.33 元。

2014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672,151.8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5,363,620.56 元，差额 4,691,468.76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4,691,468.76 元。

2013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2,549,475.60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4,549,475.60 元，差额 2,000,000.0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2,000,000.00 元。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钱月仁	控股股东	56.097（直接持股

2. 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实际能控制公司股权比例（%）
钱月仁	实际控制人	56.097	68.745

具体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 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罗格朗投资	股东	16.216
利沃投资	股东	5.405



4.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1	罗格朗投资	600.00	实业投资

5.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董事5名，监事3名，高级管理人员6名，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钱月仁	董事长、总经理
2	杜翔	董事
3	车焕淼	董事、副总经理
4	程秉忠	董事
5	秦小强	董事
6	何卫平	监事会主席
7	王中华	监事
8	凌燕	监事
9	张文革	副总经理
10	沈裕	副总经理
11	谢菊红	财务总监
12	姚丽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此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为公司关联方。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1	罗格朗投资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控股的企业
2	鸿远化工	董事、副总经理控制的企业

7. 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谢菊青	实际控制人配偶的妹妹
2	谢小红	实际控制人配偶的妹妹



(二) 关联方交易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钱月仁[注]	公司	10,000,000.00	2015-03-26	2016-03-26	否

[注]钱月仁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临安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ZB9508201500000050 的担保合同，为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临安支行自 2015 年 3 月 26 日至 2016 年 3 月 26 日之间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该担保合同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同时公司以自身资产对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 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借入借出资金的情况，各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度 1-7 月					
关联方名称	期初公司欠款余额	公司借入/收到还款金额	公司借出/归还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公司欠款余额
钱月仁	3,258,727.09	811,944.90	2,787,310.00	773,235.00	510,126.99
谢菊红	1,400,000.00		1,400,000.00		
谢菊青	30,000.00		30,000.00		
小计	4,688,727.09	811,944.90	4,217,310.00	773,235.00	510,126.99
2014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公司欠款余额	公司借入/收到还款金额	公司借出/归还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公司欠款余额
钱月仁	5,410,545.00	448,182.09	2,600,000.00		3,258,727.09
谢菊红	6,340,000.00	2,430,000.00	7,370,000.00		1,400,000.00
谢菊青	30,000.00				30,000.00
谢小红		250,000.00			
小计	11,780,545.00	2,878,182.09	9,970,000.00		4,688,727.09
2013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公司欠款余额	公司借入/收到还款金额	其他增加	公司借出/归还金额	期末公司欠款余额
钱月仁	2,195,000.00	3,215,545.00			5,410,545.00
谢菊红	2,810,000.00	5,280,000.00	400,000.00	2,150,000.00	6,340,000.00
谢菊青	30,000.00				30,000.00
谢小红				250,000.00	
小计	5,035,000.00	8,495,545.00	400,000.00	2,150,000.00	11,780,545.00

[注 1] 2013 年度其他增加主要系公司向股东谢菊红收购杰法朗公司股权的应付未付款，由于以非现金形式变动，计入其他增加项。

[注 2] 2015 年 1-7 月其他减少主要系公司出售杰法朗股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由于以非现金形式变动，计入其他减少项。

[注 3] 按照银行同期借款利率对假设公司应付关联方借款利息对损益影响金额进行的测算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一)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中进行披露。

(3) 资产收购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与杭州鸿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资产收购协议》，公司受让该公司总标的为 552.90 万元（含税）的存货；交易定价方式为协议定价。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资产转移让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4) 专利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15 日，钱月仁与金盾科技签署《专利权转让协议》，钱月仁同意将其持有的专利号为 ZL2012 1 0062618.1 的“一种双层户外电力机箱”发明专利转让给金盾科技；转让价格为无偿转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专利权转让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其他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鸿远测控		729.00	769.50
其他应收款：			
谢小红			250,000.00



项目名称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鸿远测控	290,046.15		
合计	290,046.15	792.00	250,000.00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钱月仁	510,126.99	3,258,727.09	5,410,545.00
谢菊红		1,400,000.00	6,340,000.00
谢菊青		30,000.00	30,000.00
合计	510,126.99	4,688,727.09	11,780,545.00

(三)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及定价机制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三十一条规定：关联交易的表决：1、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三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若出席）、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2. 《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二十条规定：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



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规定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第二章、第三章及第四章对金盾科技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的原则、责任和措施作出了明确规定。

4. 《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规定

《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第四章、第五章对金盾科技审议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

金盾科技的上述规定，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分析

近两年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的情形，但已全部在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归还清理完毕，占用方亦承诺此后不再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除关联方资金往来外，公司与其关联方已经发生和正在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均系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正常公司经营、运作行为或平等民事主体间意思自治的行为；上述主要交易客观、公正，定价依据体现了市场化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有限公司阶段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加强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行为，健全与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份公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其中就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上对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在制度上避免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形。

此外，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以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与金盾科技不再进行不规范的资金拆借，尽可能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金盾科技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决策批准程序，保证流程合规性及交易价格公允性。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与杭州鸿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资产收购协议，公司受让该公司总标的为 552.90 万元（含税）的存货（以下简称目标资产），并约定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同时受让上述目标资产原相关合同项下卖方的权利义务，继续履行上述目标资产的买卖合同。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向该公司付清受让目标资产标的款项，目标资产相应合同项下的卖方义务尚未履行完毕。

十一、历次评估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报告，系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进行的资产评估。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对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用以验证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的资产出资不存在高估的情形，并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5】第 0222 号的《评估报告》。

截止评估基准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账面价值为 6,737.31 万元，评估价值为 7,019.80 万元，评估增值 282.49 万元，增值率 4.19%；负债账面价值为 2,068.41 万元，评估价值为 2,068.41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 4,668.90 万元，评估价值为 4,951.39 万元，评估增值 282.49 万元，增值率 6.05%。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项目的净资产评估值确认为 4,951.39 万元。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按股东所持有的股份份额，以现金、股票或其他法律认可的方式进行分配，但不得损害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过一次利润分配，主要情况如下：

2015 年 2 月 16 日，金盾电器做出股东会决议，截止 2015 年 2 月 28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 6,646,658.7 元，本次分配 4,984,612.5 元，其中：股东钱月仁分配 93.68%，分配金额为 4,669,584.99 元；股东谢菊青分配 6.14%，分配金额为 306,055.21 元。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份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保持不变。

十三、控股子公司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持有表决权比例
杭州杰法朗机电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360号618室	500万元	一般经营项目：批发、零售：机电设备（除专控），电梯，中央空调，照明器材，楼宇智能化设备，电线电缆，水暖设备，电子产品（除专控），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务：制冷设备、水暖设备的安装（限上门），机电设备、环保材料的技术开发；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80%	80%

2015年4月29日，杰法朗机电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金盾电器将拥有本公司80%的40万元股权转让给赵捷。同日，金盾电器与赵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5年5月金盾电器收到该股权转让款40万元，综上，股权转让基准日为2015年4月30日。自2015年5月1日起，金盾电器不再将杰法朗机电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二）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杭州杰法朗机电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814,074.43	2,234,331.55	2,814,074.43
负债总额	2,022,882.83	1,531,788.56	2,022,882.83
净资产额	791,191.60	702,542.99	791,191.60
营业收入	7,987,444.09	5,587,940.28	7,987,444.09
净利润	5,502.75	-88,648.61	5,502.75



十四、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 财务状况分析

1. 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62,021.40	4.38	5,363,620.56	8.89	4,549,475.60	9.55
应收票据	910,980.45	1.19	361,256.10	0.60	100,000.00	0.21
应收账款	30,055,297.61	39.18	31,078,196.42	51.50	21,946,329.34	46.06
预付款项	548,929.63	0.72	479,385.03	0.79	1,164,748.13	2.44
其他应收款	569,464.91	0.74	215,052.93	0.36	454,923.25	0.95
存货	4,378,677.41	5.71	5,895,962.47	9.77	5,929,881.78	12.45
流动资产合计	39,825,371.41	51.91	43,393,473.51	71.90	34,145,358.10	71.6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4,151,130.87	31.48	1,332,463.80	2.21	1,641,062.57	3.44
工程物资	-	0.00	-	0.00	-	0.00
在建工程	1,300,427.36	1.70	3,716,871.38	6.16	-	0.00
固定资产清理	-	0.00	-	0.00	-	0.00
无形资产	11,175,151.56	14.57	11,316,899.91	18.75	11,527,133.55	2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320.53	0.35	311,053.83	0.52	249,655.26	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0.00	280,000.00	0.46	84,000.00	0.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895,030.32	48.09	16,957,288.92	28.10	13,501,851.38	28.34
资产总计	76,720,401.73	100.00	60,350,762.43	100.00	47,647,209.48	100.00

公司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均在50%以上，流动资产主要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为主，报告期内该类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均在45%以上。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在28%以上，非流动资产中主要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为主。公司资产结构稳定，构成合理，无重大异常变化，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好。



2. 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34.94	11,400,000.00	34.13	10,900,000.00	34.86
应付票据	1,404,860.33	4.91	5,581,468.76	16.71	-	0.00
应付账款	14,057,764.79	49.12	6,691,538.53	20.04	5,469,747.51	17.49
预收款项	132,078.34	0.46	344,423.02	1.03	123,118.60	0.39
应付职工薪酬	858,471.01	3.00	1,548,987.18	4.64	233,730.00	0.75
应交税费	1,573,547.17	5.50	2,668,517.30	7.99	2,201,150.59	7.04
应付利息	70,966.67	0.25	25,333.34	0.08	21,280.56	0.07
其他应付款	520,126.99	1.82	5,138,200.25	15.38	12,258,178.62	39.20
流动负债合计	28,617,815.30		33,398,468.38		31,207,205.88	
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000.00	0.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00.00	0.19
负债合计	28,617,815.30		33,398,468.38		31,267,205.88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应交税费构成，截止至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上述三项负债合计占比分别为89.56%，62.16%和59.39%，短期借款所占比重较大。公司负债结构相对稳定，构成相对合理。

(二) 盈利能力分析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毛利率	30.82%	27.21%	33.47%
净资产收益率	-3.03%	10.33%	33.2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33%	9.93%	33.22%

公司毛利率受产品结构和承接项目的影响较大，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毛利率分别为30.82%、27.21%、33.47%，公司盈利能力较强，毛利基本维持在30%左右，2014年度毛利较低主要系公司承接和执行了东营万马电气有限公司鲁方多金属矿项目(项目毛利12.07%)，浙江东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台州第二发电厂项目(项目毛利14.96%)和杭州恒信电气有限公司东营15万吨电解项目(项目毛利



17.64%)，上述项目由于订单金额较大，公司议价空间较低，导致项目毛利较低，上述三个低毛利项目在 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166,666.57 元，占 2014 年公司总营业收入 46.59%，拉低了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导致 14 年公司毛利率有所下滑。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03%、10.33%、33.23%。2014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3 年下降明显，主要系 2014 年度公司收入规模较 2013 年度未有明显上升，但毛利率较 2013 年降低，营业利润较 2013 年降低明显，同时 2014 年公司因提升经营管理及生产技术水平的需要，增加了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的聘用，相关费用较 2013 年度有所增加，导致净利润较 2013 年度减少 56.26%，净资产收益率随之减少。2015 年 1-7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为负且较 2014 年下降 129.33%，主要由两个原因导致：1) 2015 年 1-7 月，公司营业利润总额(未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业已亏损，亏损金额为 1,080,024.01 元，产生亏损的主要原因系：2015 年 3 月，控股股东钱月仁将其持有本公司股权 150 万股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公司董事杜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支付》相关规定，此次股权交易为按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将其股权受让价格与授予日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和资本公积，实际确认为费用的金额为 2,370,000.00 元，导致 2015 年 1-7 月营业利润总额为亏损状态。2) 公司于 2015 年 1-7 月新增注册资本 17,500,000.00 元，期间内净资产增加使得当期净资产收益率下降明显。

(三) 偿债能力分析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7.30%	55.34%	65.62%
流动比率	1.39	1.30	1.09
速动比率	1.24	1.12	0.90

公司 2015 年 7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7.30%、55.34% 和 65.62%，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主要系公司在 2014 年、2015 年 1-7 月发生多次增资行为，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实收资本为 3700 万元，较 2013 年末增加 2600 万元，增幅达 236.36%，权益性资本增加改善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同时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一直较为稳定，因此长期偿债风险较低。

公司 2015 年 7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39、1.30 和 1.09，速动比率分别为 1.24、1.12 和 0.90，均处于合理水平，且在报告期内呈上升趋势，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流动资产可对流动负债形成较好的覆盖，短期偿债能力逐渐转好。

总体来讲，公司长短期偿债指标较为健康，融资渠道通畅，权益资本充足，长短期偿债压力较低。

（四）营运能力分析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5	1.53	1.62
存货周转率（次）	5.44	5.31	4.2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5、1.53、1.62；2013 年、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2015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明显，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的忙季一般在 5 月至 10 月，截至 7 月末因销售处于上升期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导致期间应收账款周转率偏低。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44、5.31、4.24；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呈持续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4 年度销售增加、营业成本增加，但较好的控制了期末存货水平，存货周转速度有所提高。2015 年 1-7 月较 2014 年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总体来看，虽然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但由于公司下游客户较为优质，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随着业务规模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较好地控制了存货水平，存货周转率有所提升，营运指标趋势向好。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5,902.98	309,894.08	220,67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5,630.89	-3,522,938.05	-8,289,080.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67,307.14	1,335,720.17	8,562,363.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5,773.27	-1,877,323.80	493,962.71

报告期内，2015年1-7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度波动较大，2013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2014年度基本持平，2015年1-7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2014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1)公司因销售较多地集中于5-7月，截止7月末前期销售尚未到达回款期，导致2015年1-7月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有所减少；2)公司2014年承接了较多的大型项目，备货需求拉升较快，刚性的经营性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的支付集中兑付在2015年1-7月，导致2015年1-7月现金流量表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公司购买土地并建设生产经营用厂房投入资金，现金支付进度与公司厂房建设和土地购买行为情况相一致，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由银行借款和股东投资构成，现金流出主要由偿还债务和借款，支付利息和分配红利构成，公司2013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有较大幅度的减少，主要系2014年度公司归还了较多的股东借款所致，归还股东钱月仁、谢菊红借款共计9,970,000.00元。

十五、公司风险因素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在有限公司期间，未建立董事会、监事会，亦未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实际经营决策由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总经理钱月仁决定，存在内部控制上的不完善。公司在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等议事规则。虽然公司正积极向公众企业转变，但是由于内部机构基础相较薄弱，在公司未来治理上仍然存在一定的风险。



（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和技術，其中部分经验和技術由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掌握。虽然公司已与上述人员签订竞业禁止协议、保密协议等约束性文件，但一旦上述人员发生离职的情况，仍有可能导致技术泄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实际持有公司25,435,800股股份，合计持有股份比例为68.745%。虽然目前股份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且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主要是由钱月仁、车焕淼、张文革、沈裕、谢菊红、姚丽茜共六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经营管理层实际执行，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四）关联担保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为公司的银行融资行为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钱月仁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占目前公司贷款余额的74%以上。虽然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但公司在银行融资渠道、外部增信措施等方面仍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

（五）公司报告期内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带来的补缴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社会保险的人数与员工人数存在差异，2013年末未缴纳社保人数为5人，2014年末未缴纳社保人数为7人，2015年7月底未缴纳社保人数为16



人。未缴纳原因为：①部分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公司无需为其购买社会保险；②部分员工正与或未与原单位办理社保转移手续，导致公司无法为其办理社保缴费手续；③部分员工还处在试用期，公司只为其缴纳工伤保险，待试用期满后为其缴纳社会保险。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还存在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现象，2013年、2014年公司并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2015年3月起，公司开始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但尚未全员覆盖，2015年7月底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为36人。

根据2015年缴纳数据统计，公司为员工缴纳公积金平均基数为1470元，缴纳比例为12%。以2015年7月底员工情况进行测算，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36人，根据公司目前用工成本水平（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平均为1470元，缴纳比例为12%，平均缴纳176.4元/人/月），如为未缴纳公积金的36人全部缴纳，经测算，将增加公司税后成本6,350.4元/月，占2014年度净利润2,072,290.45元的0.31%。

尽管相关主管部门出具证明“公司已按国家及地方政府的规定为员工缴纳了各项社会保险，不存在拖欠、少缴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有关社会保险方面法律、法规的行为，不存在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行政处罚”、“公司无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行政处罚记录”，且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已就关于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保费用和住房公积金的有关事项出具承诺“若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在本次挂牌前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导致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缴相关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或处以罚款的，本人将连带地承担该等费用及罚款，并保证今后不就此向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追偿”，且公司已出具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整改计划，但仍不排除因公司报告期内未为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带来的补缴等风险。

（六）行业产品结构调整与技术更新风险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对技术的要求较高，技术创新和技术升级会直接影响到产品的生命周期。近年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自动化、智能化的趋势日益明显，设备的升级逐渐偏向于智能化、信息化、小型化、绿色化。我国的输配电及控制行业内的



大多数企业竞争实力相比国外大型企业偏弱，设备产品主要集中在低技术领域，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高技术水平产品的市场需求。目前，公司在原有产品的基础上，除了引进非标类智能自动化生产装配和检测设备外，还积极研发新产品。例如，公司研发的在线智能消防巡检系统，已通过了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认证，可以投入生产。尽管公司积极采取措施，调整产品结构，但仍有可能面临行业技术更新和产品结构调整带来的风险。

（七）高新技术企业资质不能获批的风险

公司于2013年8月1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3000111，有效期三年），公司企业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三年内执行15%的优惠税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将于2016年8月12日到期。到期后，公司需要重新申请国家高新企业证书，但存在不能获批的风险。如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审核，将不能享有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借予关联方谢小红资金 25 万元，该事实实质上构成公司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经整改，以上资金占用情况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清理完毕，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的资金余额为零。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月仁先生亦出具书面承诺：不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另，股份公司章程约定“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并制定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但仍不排除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遵守规章制度占用公司资金的风险。



（九）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且回款周期过长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额较大，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比重相对较高。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30,055,297.61元，占总资产比例为39.18%；同时，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且公司销售主要集中在每年5月后，期末应收账款的规模也在加大。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下游主要客户质地亦较好，但公司应收账款总额占比相对较高，且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一般在7-9个月左右，占用了公司大量流动资金，将对公司资金流动性产生不利影响。

（十）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量大幅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淡忙季特点和承接项目规模的改变导致2015年1-7月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量较2014年度出现大幅下滑，为保持充沛的现金流量，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引入了较多的外部权益性投资者，保持了正常的货币资金余额，虽然公司业务在其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量较2014年度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况下仍保持较为平稳的发展，可用资金余额未出现大幅下滑，但仍不排除公司在未来可能面临较大的经营性资金压力而影响公司生产运营。

（十一）新厂房产能利用不足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新厂房的土地购置及厂房建设，并于报告期末完成了厂房搬迁，新厂房建筑面积为19,354平方米，较原厂房面积增加约4倍。公司基于对未来业务承接的信心进行了厂区的搬迁和扩建，但仍存在后续生产销售合同不能顺利签订，厂房产能利用不足，生产的规模效应未能体现导致后续生产成本增加的风险。

（十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竞争者众多，行业历史悠久，行业内部尚未出现拥有绝对垄断优



势的企业，但行业竞争态势正在加剧，公司虽然在局部区域市场存在一定优势，但在面对全国范围内的市场拓展中不具有明显优势地位，为规避上述风险，公司业务自2015年起逐步拓展至工业自动化控制领域，但报告期内该领域未产生较多的营业收入，公司仍然面临市场充分竞争的风险。

（十三）经营地域过于集中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当地市场，经过十几年的发展积累，已经在浙江区域内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主要客户均集中于浙江省内。虽然公司已意识到市场区域和空间较为狭窄的问题，报告期内亦积极尝试拓展全国范围内业务，并积极引入技术专家，研发、生产自动化生产线等智控类产品，以增加公司产品的竞争力，但仍不排除未来未能成功开拓区域外市场，经营地域过集中导致对未来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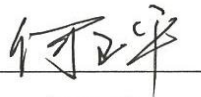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董 事：

 钱月仁	 杜翔	 车焕淼
 程秉忠	 秦小强	

监 事：

 何卫平	 王中华	 凌燕
--	--	---

高级管理人员：

 钱月仁	 车焕淼	 张文革
 沈裕	 姚丽茜	 谢菊红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6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傅 岚

卢文超

杨 文

黄潇敏

白锡龙

项目负责人：

周 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叶新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6 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张彦周

肖 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学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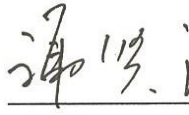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谢贤庆

陆加龙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余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1月26日





五、资产评估师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陈菲莲

王冰

评估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钱幽燕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6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授 权 书

本人，王东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本公司叶新江先生（身份证 330104196407161637）作为被授权人，代表公司签署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业务相关的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被授权人签署的如下法律文件对我公司具法律约束力。

法律文件包括：

1. 与新三板业务相关的合同协议、报告、意向书、备忘录、申请、声明、专项意见、申报文件、公司证照、授权委托书、资料等；
2. 与新三板业务相关的需要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文件（必须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除外）；
3. 与新三板做市标的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相关的文件；
4. 与新三板业务相关，为证监会（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登记公司、政府机构出具的申请、报备、证明、说明、报告资料。

未经授权人许可，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本授权的有效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或至本授权书提前解除之日）止。

授权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身份证 110101195108130553)

2015 年 7 月 1 日



被授权人

叶新江（身份证 330104196407161637）

此件仅供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理新三板项目使用。
 有效期叁拾天。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6 日